

PHILIPS 24BDL4151T

V1.02



www.philips.com/welcome

使用手冊（繁體中文）

安全說明

安全注意事項及維護



警告：採用非本文件中指定的控制、調整方式或程序都可能會導致暴露在觸電、電氣危險及 / 或機械危險中。

連接與使用顯示器前，請閱讀並依照以下指示：

操作：

- 避免顯示器直接照射日光，並遠離火爐或其他熱源。
- 移除任何可能掉入通風孔或妨礙顯示器電子裝置散熱的物品。
- 請勿阻擋機櫃上的通風孔。
- 擺放顯示器時，請確保電源插頭以及插座，皆可容易使用。
- 採用拔除電源線的方式關閉顯示器時，應等待 6 秒鐘後再重新插上電源線，以便正常運作。
- 隨時確保使用 Philips 隨附的合格電源線。若電源線遺失，請聯絡您當地的維修中心。
- 在操作期間請勿讓顯示器受到過大的震動或強烈撞擊。
- 請勿在操作或搬運期間敲打或摔落顯示器。
- 環眼螺栓適用於短時間快速維護及安裝。建議避免使用環眼螺栓超過 1 小時。嚴禁長時間使用。在使用環眼螺栓時，請確保顯示器下方為乾淨且安全的區域。

維護：

- 若要防止您的顯示器遭受可能的破壞，請勿在 LCD 面板上施加過大的壓力。移動顯示器時，請緊握邊框提起；切勿將手或手指放在 LCD 面板上提起顯示器。
- 若長時間不使用顯示器，請將插頭拔除。
- 若需使用微濕擦拭布清潔顯示器，請先拔除插頭。電源關閉後才可用乾布擦拭螢幕，不過請避免使用有機溶劑，如酒精或氨基類液體來清潔顯示器。
- 為了避免觸電、並預防產品永久性損壞，請勿將本產品放置在多灰塵、有雨、水或過度潮濕的環境。
- 若您的顯示器變濕，請立即用乾布擦拭。
- 若有異物或水進入顯示器中，請立即關閉電源然後拔除電源線。然後清除異物或水，再將本機送至維護中心。
- 請勿在暴露於熱氣、直射陽光或極度寒冷的地方儲存或使用顯示器。
- 為了維持顯示器的最佳效能及確保更長的使用壽命，強烈建議在下列溫度及濕度範圍中的位置使用顯示器。
 - 溫度：0-40°C 32-104°F
 - 濕度：20-80% RH
- LCD 面板溫度需隨時維持攝氏 25 度以發揮最佳照明效能。

重要：不使用顯示器時，請務必啟動動態的螢幕保護程式。若本機會顯示不變的靜態內容，請務必啟動畫面定時重整應用程式。長時間不間斷顯示靜態影像，可能會在您的畫面上造成「燒機」又稱為「殘影」或「鬼影」。這是一種在 LCD 面板技術中常見的現象。多數情況下，電源關閉一段時間後，「燒機」或「殘影」或「鬼影」就會逐漸消失。

警告：嚴重的「燒機」或「殘影」或「鬼影」症狀不會消失且無法修復。此狀況也不包含在您的保固條款中。

服務：

- 僅限由合格的維修人員開啟機蓋。
- 若有任何維修或整合需求，請聯絡您當地的維修中心。
- 請勿讓顯示器擺放在直射陽光下。



若您的顯示器未正常運作，請依照本文件中說明的指示，聯絡技師或您當地的維修中心。

連接與使用顯示器前，請閱讀並依照以下指示：



- 若長時間不使用顯示器，請將插頭拔除。
- 若需使用微濕擦拭布清潔顯示器，請先拔除插頭。電源關閉後才可用乾布擦拭螢幕，但不可使用酒精、溶劑或含氨液體。
- 若您已經依照本手冊指示操作，但顯示器依舊無法正常運作，請諮詢維修技術人員。
- 僅限由合格的維修人員開啟機蓋。
- 避免顯示器直接照射日光，並遠離火爐或其他熱源。
- 移除任何可能掉入通風孔或妨礙顯示器電子裝置散熱的物品。
- 請勿阻擋機櫃上的通風孔。
- 讓顯示器保持乾燥。為了避免觸電，請勿將本產品放置在過度潮濕環境或被雨淋。
- 若用拔除電源線或 DC 電源線的方式，關閉顯示器電源，請等待 6 秒鐘，再重新插入電源線或 DC 電源線正常運作。
- 為了避免觸電、並預防產品永久性損壞，請勿將本產品放置在過度潮濕環境或被雨淋。
- 擺放顯示器時，請確保電源插頭以及插座，皆可容易使用。
- **重要：**操作時，請務必開啟螢幕保護程式。若長時間在螢幕顯示同一幅高對比的靜態影像，螢幕畫面將產生「殘影」或「鬼影」。此常見現象是因為 LCD 技術的固有缺陷造成。多數情況下，電源關閉一段時間後，殘影就會逐漸消失。請注意，殘影現象無法維修，亦不在保固範圍內。

歐洲符合性聲明

本裝置遵守歐盟理事會關於協調統一成員國制訂與電磁相容性 (2014/30/EU)、低電壓指令 (2014/35/EU)、RoHS 指令 (2011/65/EU) 與無線電設備指令 (2014/53/EU) 相關的要求。

本產品已經過測試，完全遵守資訊技術設備的協調標準，而這些協調標準均依歐盟公報指令發佈。

ESD 警告

當使用者接近螢幕時可能會造成設備放電並重新顯示主選單。

警告：

本設備遵循 Class A of EN55032/CISPR 32 標準。在居住環境中，本設備會造成無線電干擾。

聯邦通訊委員會 (FCC) 聲明 (僅限美國)



註：本設備已依照 FCC 規則第 15 章進行測試，並證明符合 A 類數位裝置之限制。這些限制的用意在於提供防護，以免設備在商業環境中運作時受到有害干擾。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並散發無線電射頻能量，若未依照說明進行安裝和使用，可能會導致無線電通訊受到有害干擾。在居家環境中操作本設備可能會導致有害干擾，使用者需自行花費修正干擾問題。



若進行未經負責法規符合性之單位明示核可的變更或改裝，可能會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本顯示器連接電腦裝置時，僅限使用顯示器隨附的無線電射頻屏蔽纜線。

為了避免受損而導致起火或觸電危險，請勿將本產品放置在過度潮濕環境或被雨淋。

本裝置符合 FCC 規則第 15 篇。操作需符合下列兩項條件：(1) 本產品不可產生有害干擾，此外 (2) 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效果的干擾。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490 N McCarthy Blvd, Suite #120
Milpitas, CA 95035
USA

歐洲 – EU 符合性聲明

本裝置遵守無線電設備指令 (2014/53/EU) 的基本要求。本裝置採用下列測試方式，並經實證證明符合無線電設備指令 (2014/53/EU) 的基本要求：

- EN60950-1/EN62311/EN300328/EN301893/EN301489

歐洲聲明

重要注意事項：

本裝置以 5150 至 5350MHz 頻率範圍運轉時僅限在室內使用。

	AT	BE	BG	HR	CY	CZ	DK
	EE	FI	FR	DE	EL	HU	IE
	IT	LV	LT	LU	MT	NL	PL
	PT	RO	SK	SI	ES	SE	UK

輻射暴露聲明：

本設備遵守 CE 在非受控環境的輻射暴露限制。本設備應於輻射體和人體間至少相隔 20cm 的前提下進行安裝和運轉。

歐盟規範的頻率、模式和最大發射功率如下所列：

2412-2472MHz (802.11g 6Mbps): 19.98dBm

2402-2480MHz (EDR 3Mbps): 9.65dBm

2402-2480MHz (LE 1Mbps): 9.80dBm

5180-5240/5260-5320/5500-5700MHz (802.11 ac VHT40 MCS0/NSS1): 22.95dBm

Taiwan: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小心：

若進行未經負責法規符合性之單位明示核可的任何變更或改裝，可能會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本發射器不得結合任何其他天線或發射器一起配置或運轉。

以 5GHz 運轉時產品僅限在室內使用。

輻射暴露聲明：

本設備遵守 FCC 在非受控環境的輻射暴露限制。本設備應於輻射體和您人體間至少相隔 20cm 的前提下進行安裝和運轉。

加拿大：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

本裝置符合加拿大工業部 RSS-247 規則。操作需符合下列兩項條件：(1) 本產品不可產生有害干擾，此外 (2) 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效果的干擾。

Ce dispositif est conforme à la norme CNR-247 d'Industrie Canada applicable aux appareils radio exempts de licence. Son fonctionnement est sujet aux deux conditions suivantes: (1) le dispositif ne doit pas produire de brouillage préjudiciable, et (2) ce dispositif doit accepter tout brouillage reçu, y compris un brouillage susceptible de provoquer un fonctionnement indésirable.

輻射暴露聲明：

本設備遵守 ISED 在非受控環境的輻射暴露限制。本設備應於輻射體和您人體間至少相隔 20cm 的前提下進行安裝和運轉。

Déclaration d'exposition aux radiations: Cet équipement est conforme aux limites d'exposition aux rayonnements ISED établies pour un environnement non contrôlé. Cet équipement doit être installé et utilisé avec un minimum de 20 cm de distance entre la source de rayonnement et votre corps.

波蘭測試與認證中心聲明

設備需使用附有保護電路的插座（三孔插座）所提供的電力。需一同運作的設備（電腦、螢幕、印表機等）皆須使用相同的電力供應來源。設備室電力設施的電相傳導體，須有保險絲等反向短路保護裝置，且其標稱值不得大於 16 安培 (A)。若要完全關閉設備電源，須將電源線從插座上拔除，且插座應位於靠近設備且方便使用的位置。防護標誌「B」，代表設備符合 PN-93/T-42107 與 PN-89/E-06251 的防護性要求。

Wymagania Polskiego Centrum Badań i Certyfikacji

Urządzenie powinno być zasilane z gniazda z przyłączonym obwodem ochronnym (gniazdo z kolkiem). Współpracujące ze sobą urządzenia (komputer, monitor, drukarka) powinny być zasilane z tego samego źródła.

Instalacja elektryczna pomieszczenia powinna zawierać w przewodzie fazowym rezerwową ochronę przed zwarciami, w postaci bezpiecznika o wartości znamionowej nie większej niż 16A (amperów).

W celu całkowitego wyłączenia urządzenia z sieci zasilania, należy wyjąć wtyczkę kabla zasilającego z gniazdką, które powinno znajdować się w pobliżu urządzenia i być łatwo dostępne.

Znak bezpieczeństwa "B" potwierdza zgodność urządzenia z wymaganiami bezpieczeństwa użytkowania zawartymi w PN-93/T-42107 i PN-89/E-06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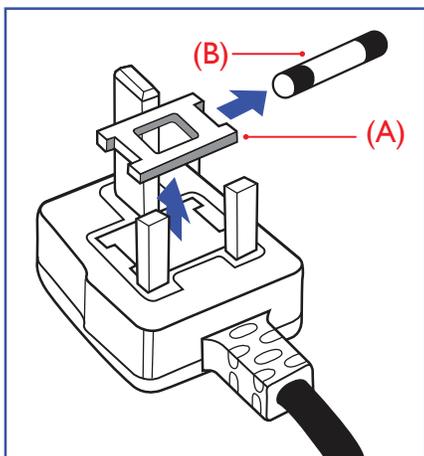
Pozostałe instrukcje bezpieczeństwa

- Nie należy używać wtyczek adapterowych lub usuwać kolka obwodu ochronnego z wtyczki. Jeżeli konieczne jest użycie przedłużacza to należy użyć przedłużacza 3-żyłowego z prawidłowo połączonym przewodem ochronnym.
- System komputerowy należy zabezpieczyć przed nagłymi, chwilowymi wzrostami lub spadkami napięcia, używając eliminatora przepięć, urządzenia dopasowującego lub bezzakłóceńowego źródła zasilania.
- Należy upewnić się, aby nic nie leżało na kablach systemu komputerowego, oraz aby kable nie były umieszczone w miejscu, gdzie można byłoby na nie nadeptywać lub potykać się o nie.
- Nie należy rozlewać napojów ani innych płynów na system komputerowy.
- Nie należy wpychać żadnych przedmiotów do otworów systemu komputerowego, gdyż może to spowodować pożar lub porażenie prądem, poprzez zwarcie elementów wewnętrznych.
- System komputerowy powinien znajdować się z dala od grzejników i źródeł ciepła. Ponadto, nie należy blokować otworów wentylacyjnych. Należy unikać kładzenia luźnych papierów pod komputer oraz umieszczania komputera w ciasnym miejscu bez możliwości cyrkulacji powietrza wokół niego.

電場、磁場與電磁場（「EMF」）

1. 本公司製造與銷售之多種消費性產品，如同其他電子設備，在一般情況下皆會產生並接收電磁訊號。
2. 本公司最重要的企業原則，就是針對旗下產品，在生產期間採取各種必要的健康與安全措施，使其符合所有適用法定要求、以及適用的 EMF 標準。
3. 我們致力於研發、生產與銷售不會導致不良健康影響的產品。
4. 依據現有的科學證據顯示，我們確信產品若正確使用於預定用途，可安全使用。
5. 我們積極參與國際性 EMF 與安全標準的制訂，藉此瞭解未來標準的發展，以便事先納入產品要求。

僅限英國適用的資訊



警告 - 本裝置必須接地。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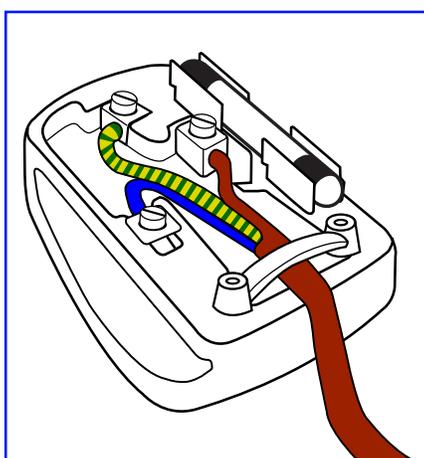
本設備隨附核可的 13A 插頭。若要更換此類插頭的保險絲，請依照下列步驟更換：+

1. 移除保險絲護蓋以及保險絲。
2. 裝入新的保險絲，需為 BS 1362 5A、A.S.T.A. 或 BSI 核可的類型。
3. 重新安裝保險絲護蓋。

若隨附的插頭不符合電源插座，則請將其分離並以適合的三孔插頭取代。

若主電源插頭具有保險絲，其標稱值需為 5A。若使用的插頭未附保險絲，配電板的保險絲則須小於 5A。

註：應破壞分離後的插頭，以免不小心將其插入 13A 插座後產生觸電的危險。



連接插頭的方法

主電源的電線，皆依照下列規定標示顏色：

- 藍色 - 「中性」(N)
- 棕色 - 「通電」(L)
- 綠色與黃色 - 「接地」(E)

1. 綠黃雙色電線，必須接至插頭上有標示「E」、有接地符號或顯示為綠色或綠黃雙色端子。
2. 藍色電線，必須接至有標示「N」或顯示為黑色的端子。
3. 棕色電線，必須接至有標示「L」或顯示為紅色的端子。

替換插頭護蓋前，請確保纜線固定器已經夾緊線束套，而非只是覆蓋三條纜線而已。

北歐（北歐國家）適用的資訊

Placering/Ventilation

VARNING:

FÖRSÄKRA DIG OM ATT HUVUDBRYTARE OCH UTTAG ÄR LÄTÅTKOMLIGA, NÄR DU STÄLLER DIN UTRUSTNING PÅPLATS.

Placering/Ventilation

ADVARSEL:

SØRG VED PLACERINGSFOR, AT NETLEDNINGENS STIK OG STIKKONTAKT ER NEMT TILGÆNGELIGE.

Paikka/Ilmankierto

VAROITUS:

SIIJOITA LAITE SITEN, ETTÄ VERKKOJOHTO VOIDAAN TARVITTAESSA HELPOSTI IRROTTAA PISTORASIESTA.

Plassering/Ventilasjon

ADVARSEL:

NÅR DETTE UTSTYRET PLASSERES, MÅ DU PASSE PÅ AT KONTAKTENE FOR STØMTILFØRSEL ER LETTE Å NÅ.

中國 RoHS

根据中国大陆《电子电气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标识要求》，以下部分列出了本产品中可能包含的有害物质的名称和含量。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	○	○	○	○	○
液晶显示屏	×	○	○	○	○	○
电路板组件*	×	○	○	○	○	○
电源适配器	×	○	○	○	○	○
电源线/连接线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 电路板组件包括印刷电路板及其构成的零部件，如电阻、电容、集成电路、连接器等。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 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

上表中打“×”的部件，应功能需要，部分有害物质含量超出GB/T 26572规定的限量要求，但符合欧盟RoHS法规要求（属于豁免部分）。

备注：上表仅做为范例，实际标示时应依照各产品的实际部件及所含有害物质进行标示。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识指期限(十年)，电子电气产品中含有的有害物质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电子电气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电气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提示性说明

为了更好地关爱及保护地球，当用户不再需要此产品或产品寿命终止时，请遵守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相关法律法规，将其交给当地具有国家认可的回收处理资质的厂商进行回收处理。

警告

此为A级产品。在生活环境中，该产品可能会造成无线电干扰。在这种情况下，可能需要用户对干扰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塑料外框	○	○	○	○	○	○
後殼	○	○	○	○	○	○
液晶面板	—	○	○	○	○	○
電路板組件	—	○	○	○	○	○
底座	○	○	○	○	○	○
電源線	—	○	○	○	○	○
其他線材	—	○	○	○	○	○
遙控器	—	○	○	○	○	○
喇叭(選配)	—	○	○	○	○	○
風扇(選配)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警語：使用過度恐傷害視力。

注意事項：

- (1) 使用30分鐘請休息10分鐘。
- (2) 未滿2歲幼兒不看螢幕，2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1小時。

警告使用者：

此為甲類資訊技術設備，於居住環境中使用時，可能會造成射頻擾動，在此種情況下，使用者會被要求採取某些適當的對策。

Turkey RoHS:

Türkiye Cumhuriyeti: EEE Yönetmeliğine Uygundur

Ukraine RoHS:

Обладнання відповідає вимогам Технічного регламенту щодо обмеження використання деяких небезпечних речовин в електричному та електронному обладнанні, затвердженого постановою Кабінету Міністрів України від 3 грудня 2008 № 1057

使用壽命結束時的棄置方式

本公共資訊顯示器，使用可回收與可重複使用的材質製造。專業公司可回收本產品，以增加可重複使用材質的總量，並最低需棄置材質的總量。

請諮詢您當地的 Philips 經銷商，有關棄置顯示器的當地法規。

（適用於加拿大與美國用戶）

本產品可能含有鉛及／或汞。請依據當地、州或聯邦法規棄置。如須有關回收的額外資訊，請瀏覽 www.eia.org（消費者教育計畫）

廢棄電子與電氣設備 - WEEE

歐盟家庭用戶注意事項



產品或包裝上的此標章代表，根據歐洲指令 2012/19/EU（針對使用過的電子與電氣裝置），本產品不可與家庭廢棄物一同棄置。用戶必須透過指定的廢棄電子與電氣設備回收點，棄置本設備。如需瞭解廢棄電子與電氣用品的棄置點，請聯絡當地政府、家庭廢棄物處理商，或是本產品的銷售商店。

美國用戶注意事項：

請依據當地、州與聯邦法律，妥善棄置本產品。如需棄置或回收的相關資訊，請瀏覽：www.mygreenelectronics.com 或 www.eiae.org。

使用壽命終結指令 - 回收



本公共資訊顯示器含多種可回收材質，回收後可供他人使用。

請依據當地、州與聯邦法律，妥善棄置本產品。

禁用有害物質聲明（印度）

本產品遵守「2016 電子廢棄物（管理）規定」第 5 章，第 16 條，第 (1) 款。有鑑於新電氣電子設備及其元件或消費元件或零件或備品不得含有鉛、汞、鎘、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聯苯醚，其中除本規定表 2 列出之豁免項目外，鉛、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聯苯醚之均質材料重量比不得超過 0.1% 最大濃度值，而鎘均質材料重量比不得超過 0.01%。

印度電子廢棄物聲明



在產品或其包裝上的此符號表示，本產品不可與家庭廢棄物一同棄置。您有責任將廢設備交給指定的收集點回收廢電機電子設備，正確棄置廢設備。在棄置時個別收集與回收您的廢設備，將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確保以對人類健康和環境都有保障的方式回收廢設備。如需電子廢棄物相關詳細資訊，請前往

<http://www.india.philips.com/about/sustainability/recycling/index.page>，如需印度的廢棄設備回收地點，請透過下列聯絡詳細資訊，聯絡相關單位。

服務專線：1800-425-6396（週一到週六，上午 9:00 到下午 5:30）

電子郵件：india.callcentre@tpv-tech.com

EAC 資訊	
製造月份和年份	請參閱標牌中的訊息。
製造商名稱和地址	ООО “Профтехника” Адрес: 3-й Проезд Марьиной роши, 40/1 офис 1. Москва, 127018, Россия
進口商資訊	Наименование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ОО “Профтехника” Адрес: 3-й Проезд Марьиной роши, 40/1 офис 1. Москва, 127018, Россия Контактное лицо: Наталья Астафьева, +7 495 640 20 20 nat@profdisplays.ru

公告

軟體使用者授權協議

本軟體使用者授權協議（本「協議」）為一您（個人或法人）與 MMD MONITORS & DISPLAYS NEDERLAND B.V.，荷蘭有限公司和其子公司（通稱為「MMD」）之間的法律約束協議，其總公司位於 PRINS BERNHARDPLEIN 200, 1097 JB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本協議賦予您使用特定軟體（本「軟體」）之權利，其中包括可能另外或隨同 MMD 產品（本「裝置」）提供之電子形式之使用者說明文件。透過下載、安裝或其他使用本軟體的方式，您接受並同意受本協議中所有條款與條件約束。若您不同意這些條款與條件，請勿下載、安裝或使用本軟體。若您是以有形媒體如 CD 取得本軟體且沒有機會審閱本授權，且不接受這些條款，若您退回未使用之軟體且附上自購買日期起 30 天內的購買證明，您可要求全額退款您支付本軟體之金額。

1. 授權。本協議賦予您在裝置上非獨佔、不可轉讓、不可再授權之安裝及使用權限、乙份 (1) 指定軟體版本之副本並採使用者說明文件中規定之目的碼格式，僅供您個人使用。本軟體當載入至裝置的暫存或永久記憶體時（即 RAM、硬碟等）即為「使用中」。

2. 擁有權。本軟體為授權使用並非販售予您。本協議僅授予您使用本軟體之權利，您並非獲得任何除本協議指定以外之軟體之明示或默示權利。MMD 及其授權人保留所有本軟體之權利、稱號與利益，其中包括所有專利、版權、商業秘密及其他軟體所包含之智慧財產權。本軟體受版權法、國際條規和其他智慧財產法保障。因此，除非在此明確說明，除了僅供備份用途而複製乙份 (1) 軟體副本之外，您不得在未獲 MMD 書面授權下複製本軟體。除了您可製作僅供備份用途的乙份 (1) 此類印刷資料副本之外，您不得複製任何本軟體隨附之印刷資料，亦不得列印超過乙份 (1) 電子形式之使用者說明文件副本。

3. 授權限制。除了此處提及之授權外，您不得租賃、再授權、販售、指派、借貸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本軟體。除了適用法律明文禁止前述限制外，您不應且不得准許任何第三方實施逆向工程、反譯或拆解本軟體。您不得移除或消滅任何產品識別、版權公告或其他軟體專利標誌或限制。所有名稱、商標與版權和限制權利公告皆應重現於您的軟體備用副本上。您不得修改或改寫軟體、合併軟體至其他程式或根據本軟體建立衍生作品。

4. 免責聲明。本軟體設計為協助您轉讓您擁有版權之素材或取得擁有者許可及轉讓之版權。除非您擁有版權或獲得版權擁有者之許可及同意轉讓，否則您可能已違反版權法且需支付損害與其他補救方案之費用。若您不確定您的權利，您應聯絡當地的顧問。您應全權負責本軟體的合法及責任使用。

5. 開放原始碼軟體。(a) 本軟體可能包含受開放原始碼條款限制之元件，如裝置隨附說明文件中之聲明。此協議不適用於本軟體。(b) 依本協議，您的授權權利不包括任何以任何受開放原始碼軟體條款約束之方式使用、分發或建立本軟體衍生作品之權利或授權。「開放原始碼條款」意指直接或間接 (1) 建立或意圖建立有關 MMD 需負責之本軟體及 / 或衍生作品之任何授權條款；或 (2) 授予或意圖授予任何第三方任何權利或免責權利依本軟體或衍生作品中之智慧財產或專利權。

6. 終止。本協議應於安裝後或首次使用本軟體後生效，且 (i) 由於您無法遵守任何本協議條款以致 MMD 自行決定後終止；或 (ii) 在銷毀所有本軟體副本及 MMD 依協議提供予您之相關資料後終止。MMD 的權利與您的義務在本協議終止後仍存在。

7. 升級。MMD 可自行選擇在網站上張貼或透過任何其他方法或方式對軟體進行升級動作。此類升級可能依本協議條款或此類升級版本而定，您可能受您同意的其他協議所約束。

8. 支援服務。MMD 對於本軟體之技術或其他支援概不負責（「支援服務」）。若 MMD 確實提供您支援服務，則您與 MMD 之間將受另外同意的條款控管。

9. 有限軟體保固。MMD 「依現狀」提供軟體，在您首次下載、安裝或使用本軟體後除了依本軟體隨附說明文件本軟體將可連續執行長達一年，以先到者為準，且不提供任何保固。MMD 的整體責任與您的違反本保固補救條款，皆應由 MMD 依 (i) 退還您支付本軟體（若有）之金額；或 (ii) 維修或更換不符合此處說明保固之退還至 MMD 軟體來判斷決定。若軟體因任何意外、濫用、誤用或錯誤應用程式而故障，則本有限保固應失效。任何更換後的軟體將提供原始保固剩餘期限的保固或三十 (30) 天保固，以時間較長者為準。若本軟體為試用版免費提供予您，則本有限保固不應適用於您。

10. 無其他保固。除上述說明外，MMD 及其授權人不保證本軟體在沒有錯誤下運行或維持不中斷，或符合您的需求。您將負責所有選擇本軟體以達到預期結果之責任，以及安裝、使用和從本軟體取得結果之責任。在適用法律許可的最大範圍內，MMD 及其授權人拒絕承擔任何保證與條件，不論明示或默示，包括但不限於適售性、特殊用途適用性、以及有關本軟體及隨附資料之精準性或完整性默示保固。沒有任何侵權保固。MMD 不保證您能下載、複製、儲存、顯示、傳送及 / 或播放安全內容。

- 11. 責任限制。**MMD 或其授權人在任何情況下對於任何衍生性、特殊、間接、意外或懲罰性損害一概不予負責，包括但不限於，損失利潤或收益、業務中斷業務資訊遺失、資料遺失、使用損失或其他財務損失，即使 MMD 或其授權人已提出有此損害之可能性建議。在任何情況下，MMD 或其授權人對於因本協議超出您實際本軟體支付價格或五磅英國貨幣 (5.00) 之債務總額概不負責。
- 12. 商標。**在本協議、軟體及印刷使用者說明文件中使用之特定產品及 MMD 名稱可能構成 MMD、其授權人或第三方之商標。未授權您使用任何此類商標。
- 13. 出口管理。**您同意您不直接或間接出口或重複出口本軟體到任何美國出口管理法或任何類似美國法律或規範要求出口許可或其他美國政府核准之國家，除非已事先取得此適當之出口許可。透過下載或安裝本軟體，您同意遵守本出口規定。
- 14. 管轄法律。**在不與法律原則衝突下，本協議受荷蘭法律管轄。本協議不應受聯合國國際商品買賣公約管轄，本協議應用明確排除在外。任何您與 MMD 有關本協議之糾紛皆應受荷蘭法院之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約束。若因任何原因，擁有完整管轄權之法院發現任何規定或部份規定無強制力，則本協議剩餘部份應維持原有完整效力。
- 15. 通則。**本協議含您與 MMD 之間之完整協議，效力優於任何先前陳述、從事或其他傳播或宣傳有關本軟體及使用者說明文件。若本協議任何部份無效，本協議剩餘部份將維持完整效率。本協議不應侵害任何消費方之法定權利。

開放原始碼授權聲明

有關第三方提供之服務及 / 或軟體免責聲明

第三方提供之服務及 / 或軟體可在不事先告知情況下變更、暫停或終止。MMD 對於這類情形一概不予負責。

第三方（開放）原始碼軟體

本產品可運用第三方（開放）原始碼軟體且此第三方（開放）原始碼軟體之使用需受此第三方條款與條件約束。如使用開放原始碼軟體，MMD 將提供適用的來源屬性。當開放原始碼授權條款需要時，MMD 會在 <http://licenses.cmnd.io> 發佈相關部份的產品原始碼。MMD 針對本產品中個別授權要求的此類方案使用之有版權的開放原始碼套件依此提供、按要求提供完整對應原始碼副本。此方案自購買產品並收到此資訊後的有效期限長達三年。若要取得原始碼，請以英文寄至 open.source@tpv-tech.com

您可在 Android OSD 中找到詳細資訊。

Settings（設定）-> About（關於）-> Legal information（法律資訊）-> Open source licenses（開放原始碼授權）

Open source licenses

- [/data/benchmarktest/libjavacore-benchmarks/libjavacore-benchmarks32](#)
- [/data/benchmarktest64/libjavacore-benchmarks/libjavacore-benchmarks64](#)
- [/data/nativetest/libjavacore-unit-tests/libjavacore-unit-tests](#)
- [/data/nativetest/memory_replay_tests/memory_replay_tests32](#)
- [/data/nativetest64/libjavacore-unit-tests/libjavacore-unit-tests](#)
- [/data/nativetest64/memory_replay_tests/memory_replay_tests64](#)
- [/kernel](#)
- [/recovery/root/sbin/fsck.f2fs](#)
- [/recovery/root/sbin/fsck.f2fs](#)
- [/recovery/root/sbin/mkfs.f2fs](#)
- [/recovery/root/sbin/recovery](#)
- [/root/file_contexts.bin](#)
- [/root/init](#)
- [/root/property_contexts](#)
- [/root/sbin/adbd](#)
- [/root/sbin/slideshow](#)
- [/root/seapp_contexts](#)
- [/root/selinux_version](#)
- [/root/sepolicy](#)
- [/root/service_contexts](#)
- [/system/app/CertInstaller/CertInstaller.apk](#)
- [/system/app/ExtShared/ExtShared.apk](#)
- [/system/app/FTPService/FTPService.apk](#)
- [/system/app/HTMLViewer/HTMLViewer.apk](#)
- [/system/app/LiveWallpapersPicker/LiveWallpapersPicker.apk](#)
- [/system/app/Music/Music.apk](#)
- [/system/app/OpenWnn/OpenWnn.apk](#)
- [/system/app/PrintRecommendationService/PrintRecommendationService.apk](#)
- [/system/app/UserDictionaryProvider/UserDictionaryProvider.apk](#)
- [/system/app/WAPPushManager/WAPPushManager.apk](#)
- [/system/app/tpvStorage/tpvStorage.apk](#)
- [/system/bin/am](#)
- [/system/bin/app_process32](#)
- [/system/bin/app_process64](#)
- [/system/bin/applypatch](#)
- [/system/bin/appops](#)
- [/system/bin/appwldget](#)
- [/system/bin/arping](#)
- [/system/bin/atrace](#)
- [/system/bin/bu](#)
- [/system/bin/clatd](#)
- [/system/bin/cmd](#)

目錄

1.	打開包裝與安裝	1
1.1.	打開包裝	1
1.2.	包裝內容物	1
1.3.	安裝	2
2.	實體圖及功能	3
2.1.	前視圖	3
2.2.	後視圖	3
2.3.	輸入／輸出端子	3
3.	操作	4
3.1.	觀看已連接視頻源	4
3.2.	Overview (總覽)	4
3.3.	Media Player (媒體播放器)	6
3.4.	Browser (瀏覽器) 手冊	9
3.5.	PDF Player (PDF 播放器)	11
3.6.	CMND & Play	13
3.7.	Custom App (自訂應用程式)	13
4.	Setting (設定)	14
4.1.	Wi-Fi	14
4.2.	Ethernet (乙太網路)	14
4.3.	Bluetooth (藍牙)	14
4.4.	Signage Display (看板顯示器)	14
4.5.	Display (顯示器)	20
4.6.	Apps (應用程式)	20
4.7.	Storage (儲存裝置)	21
4.8.	Security (安全性)	21
4.9.	Languages & input (語言與輸入)	21
4.10.	Date & time (日期與時間)	21
4.11.	Developer options (開發人員選項)	21
4.12.	About (關於)	21
4.13.	Supplementary (補充)	21
5.	支援的媒體格式	24
6.	輸入模式	26
7.	像素缺陷原則	27
7.1.	像素與次像素	27
7.2.	像素缺陷類型 + 點的定義	27
7.3.	亮點缺陷	27
7.4.	暗點缺陷	28
7.5.	像素缺陷的相近程度	28
7.6.	像素缺陷容許值	28
7.7.	MURA	28
8.	清潔與疑難排解	29
8.1.	清潔	29
8.2.	疑難排解	29
9.	技術日期	30
9.1.	規格	30
9.2.	免責聲明	31

1. 打開包裝與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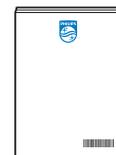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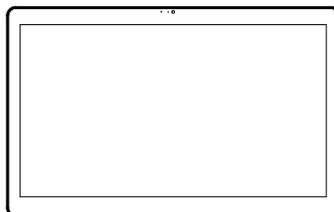
1.1. 打開包裝

- 本產品以紙箱包裝，其中含有標準配件。
- 其他選購配件另外包裝。
- 打開紙箱後，請確保內容物完好無缺。

1.2. 包裝內容物

請核對包裝內是否有下列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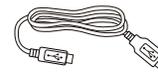
- LCD 顯示器
- 快速入門指南
- DC 電源轉接器
- 電源插頭
- USB 纜線
- HDMI 訊號線
- 底座
- 底座螺絲 (4PCS)
- 線夾 (2PCS)
- 螺絲 (2PCS)



快速入門指南



HDMI 訊號線



USB 纜線



底座



底座螺絲
(4PCS)



線夾
(2PCS)



螺絲
(2PCS)

* 物品可能因地而異

顯示器設計及配件可能與上方圖示有所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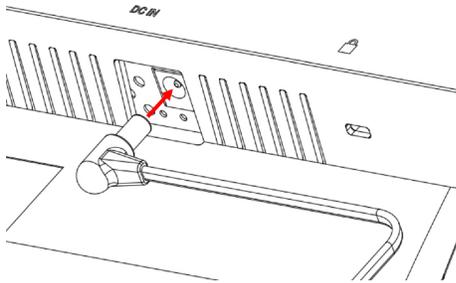
註：

- 僅限使用 AC/DC 轉接器機型：Philips ADPC2065。
- 請其他區域的用戶使用符合電源插座 AC 電壓並獲所在國家安全規範核可的電源線（應使用 H05W-F 型、2G 或 3G、0.75 或 1mm²）。
- 您可保留包裝紙箱以及包裝材料，以便日後搬運顯示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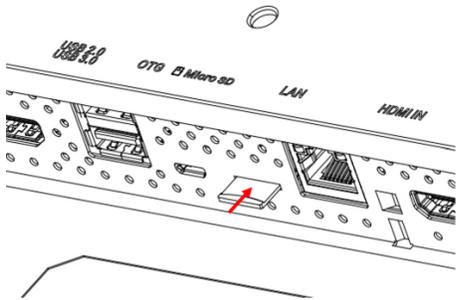
1.3. 安裝

1.3.1. 連接電源線

1. 將電源轉接器的接頭插入顯示器的電源輸入插座。
2. 將相配的 AC 插頭完全插入電源轉接器。
3. 將電源轉接器的 AC 插頭插入電源插座以啟動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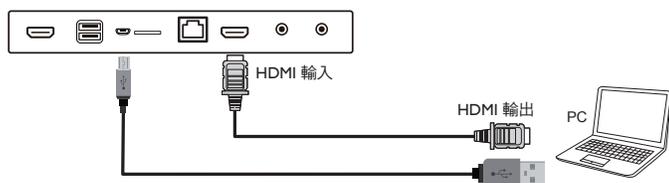


1.3.2. 插入 Micro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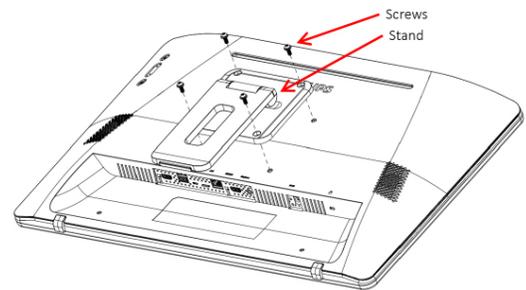
1.3.3. 透過電腦使用觸控功能

1. 使用隨附的 HDMI 線從 HDMI 輸入埠連接到電腦的 HDMI 輸出埠。
2. 使用隨附的 USB 線透過 OTG 連接埠將顯示器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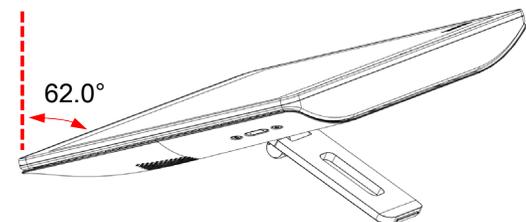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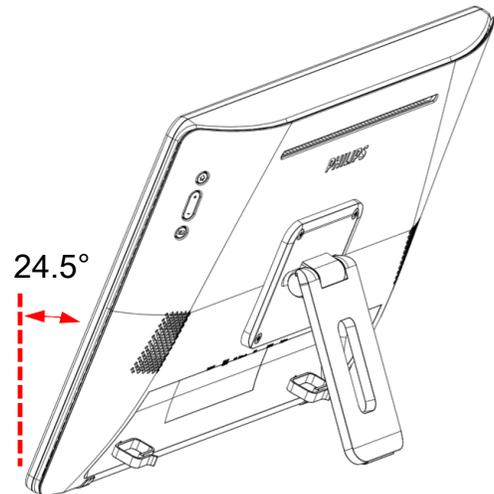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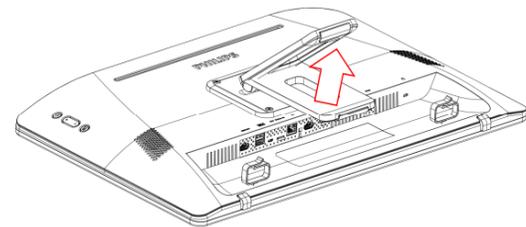


1.3.4. 安裝底座。

1. 確保顯示器已經關閉電源。
2. 在平坦表面上鋪上一層防護布。
3. 讓顯示器正面朝下擺放在保護貼上。
4. 用螺絲安裝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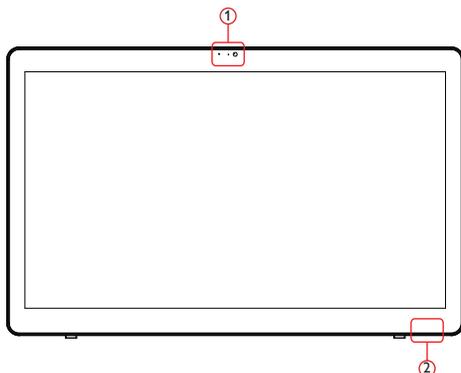


5. 展開底座直到聽見卡嗒聲。
共有兩種傾斜角度可用（24.5° 及 62.0°）。
請讓顯示器維持在以上的傾斜角度以維持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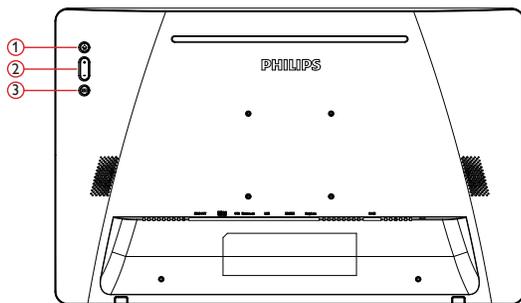
2. 實體圖及功能

2.1. 前視圖



- ① 前方攝影機與麥克風接收器
- ② 電源狀態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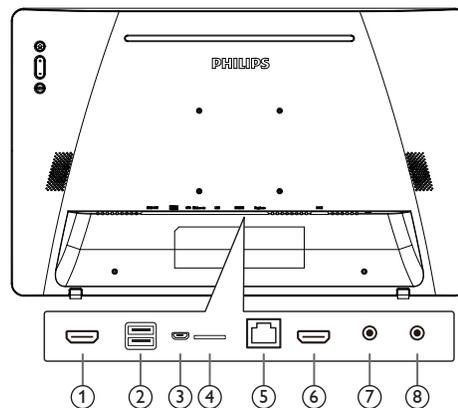
2.2. 後視圖



- ① 選單：啟動選單。
- ② 音量 +/-：增加與降低音量。
- ③ Input（輸入訊號源）：選擇輸入來源。

按下這些按鍵	完成此操作
選單 + 音量 -	啟動管理模式應用程式
選單 + 音量 +	啟動快速資訊應用程式
選單 + 選單 + 音量 ++ 音量 - + 音量 - + 音量 +	啟用觸控功能
選單 + 選單 + 音量 - + 音量 -	開啟螢幕
輸入訊號源	HDMI/Android 來源開關
音量 +	啟動音量 OSD
音量 -	啟動音量 OSD
選單 + 選單 + 選單 + 選單 + 選單 + 選單	啟用 IME

2.3. 輸入／輸出端子



- ① **HDMI 輸出**
HDMI 視頻／音頻輸出。
- ② **USB 連接埠**
連接您的 USB 儲存裝置。
- ③ **OTG**
連接 USB 儲存裝置以進行主機板韌體更新。
註：僅適用於更新韌體。
如為 HDMI 來源 USB 觸控將切換為 PC USB 上游。
- ④ **Micro SD**
連接 Micro SD 卡。
- ⑤ **LAN**
 - LAN 控制功能，可用於接收控制中心的遙控訊號。
 - PoE+（乙太網路供電）
 註：
 1. PoE 裝置應遵守 IEC60950-1 LPS 要求。
 2. 若要使用 PoE 功能，請使用屏蔽纜線。
- ⑥ **HDMI 輸入**
HDMI 視頻／音頻輸入。
- ⑦ **耳機**
3.5mm 耳機插孔（CTIA 標準）。
- ⑧ **DC IN**
開啟／關閉 AC 轉接器。

3. 操作

註：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節所述的控制按鈕主要位於遙控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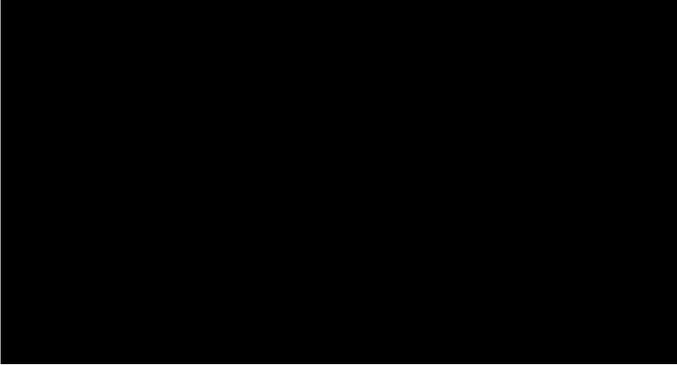
3.1. 觀看已連接視頻源

1. 按下 [] SOURCE 按鈕切換 HDMI 與 Android 來源。

3.2. Overview (總覽)

1. 啟動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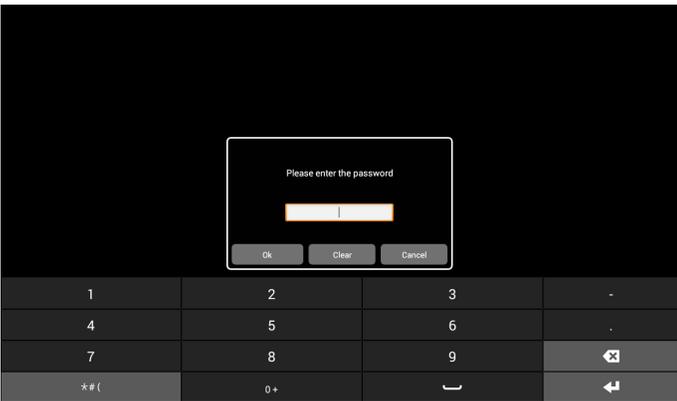
- 平台啟動程式為黑色頁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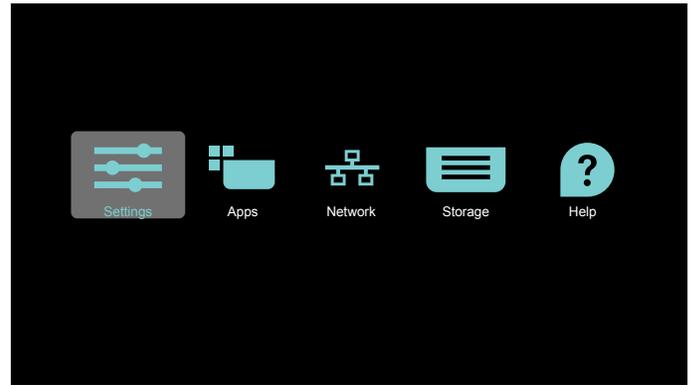
- 按下後退鍵可離開所有應用程式，畫面將前往 Android PD 啟動程式。

2. 管理模式：

管理模式能讓使用者設定及控制裝置。按下按鍵上的「選單、降低音量」以啟動管理模式。螢幕顯示輸入管理密碼的要求，預設密碼為「1234」。使用者可在「Settings (設定) -> Signage Display (看板顯示) -> SystemTools (系統工具) -> 變更管理員密碼」變更密碼。



管理模式將顯示五個圖示：「Settings」(設定)、「Apps」(應用程式)、「Network」(網路)、「Storage」(儲存裝置)和「Help」(求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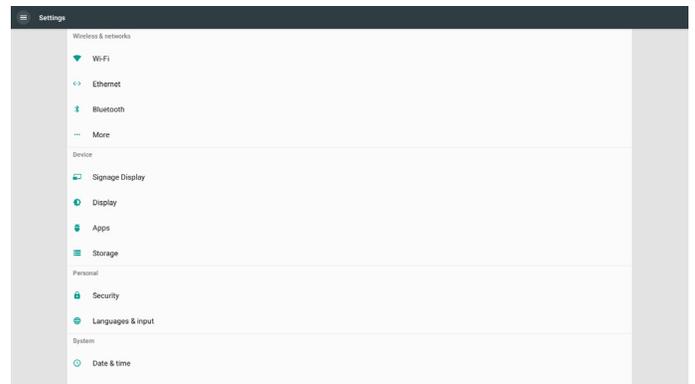
1. Settings (設定)：啟動設定應用程式。
2. Applications (應用程式)：顯示所有應用程式。
3. Network (網路)：設定 Wi-Fi、乙太網路和行動網路。
4. Storage (儲存裝置)：供使用者檢視系統檔案清單的簡易檔案管理員。
5. Help (求助)：提供使用者獲得 Philips 官方網站協助的連結。

註：當使用者離開管理模式時，系統將返回來源的根目錄。

- 1) 設定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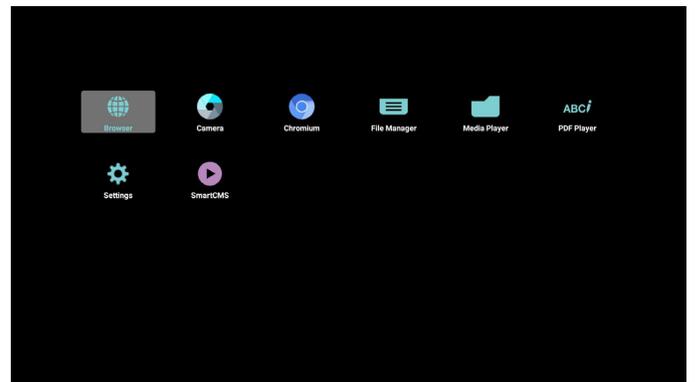
Settings (設定)：前往設定頁面。

Signage Display (看板顯示器)：前往看板顯示器設定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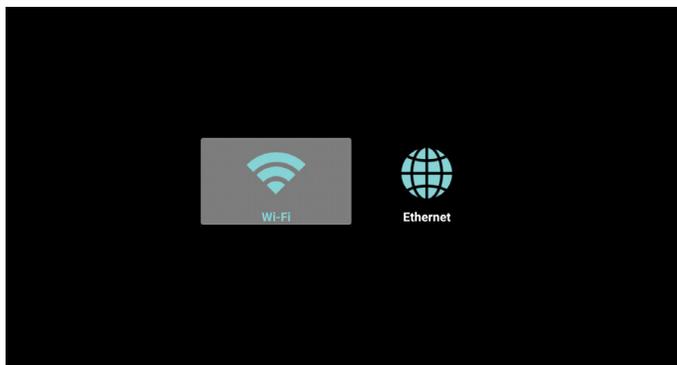
- 2.) 應用程式頁面：

列出此頁面中所有應用程式，包括使用者自行安裝的應用程式。



3) 網路頁面

若系統含有可用的 Wi-Fi 模組與行動裝置模組，則只會顯示 Wi-Fi 及行動裝置。



4) 儲存裝置頁面：



5) 求助頁面：

在連結與 QR 碼中顯示支援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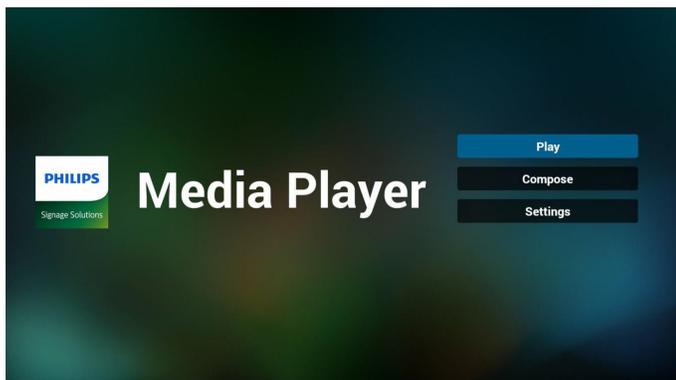
3.3. Media Player（媒體播放器）

3.3.1. 與媒體播放器的 OSD 選單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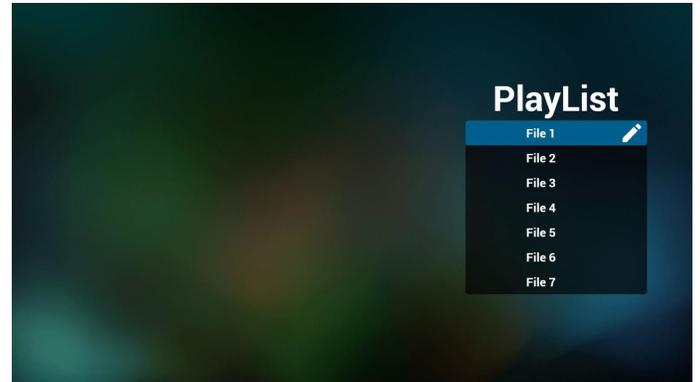
- 開機來源：
 - Input（輸入訊號源）：
 - 若您選擇媒體播放器來源，平台將在開機完成後自動前往媒體播放器。
 - Playlist（播放清單）：
 - 主頁面：前往媒體播放器首頁。
 - 播放清單 1 - 播放清單 7：前往媒體播放器並自動播放播放清單中的 File1 - File7。
- 時程：
 - Schedule List（時程表）：
 - 您可設定 7 個時程。
 - Enable（開）：
 - 啟用／停用時程。
 - Start time（開始時間）：
 - 設定開始時間。
 - End time（結束時間）：
 - 設定結束時間。
 - Play list（播放清單）：
 - 前往媒體播放器並自動播放播放清單中的 File1 - File7。
 - Days of the week（星期）：
 - 設定星期日、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
 - Every week（每週）：
 - 設定生命週期。
 - Save（儲存）
 - 儲存時程。

3.3.2. 媒體播放器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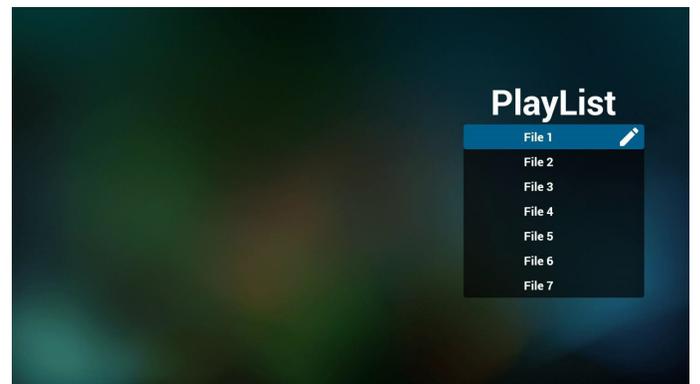
- 媒體播放器應用程式的首頁，此頁面含有三個項目：「Play」（播放）、「Compose」（編輯）和「Settings」（設定）。
 Play（播放）：選擇要播放的播放清單。
 Compose（編輯）：編輯播放清單。
 Settings（設定）：設定播放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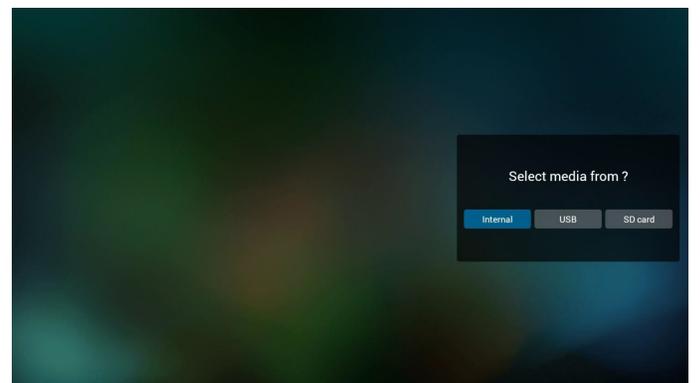
- 選擇首頁上的「Play」（播放），您應先在 FILE 1 與 FILE 7 之間選擇一個要播放的播放清單。
鉛筆圖示代表播放清單不是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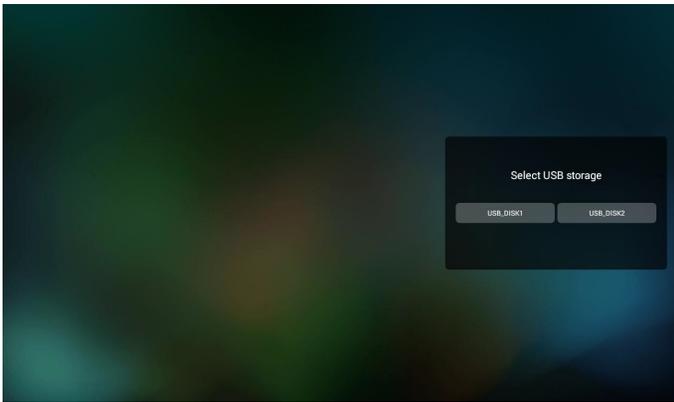
- 選擇首頁上的「Compose」（編輯），您應先在 FILE 1 與 FILE 7 之間選擇一個要編輯的播放清單。
鉛筆圖示代表播放清單不是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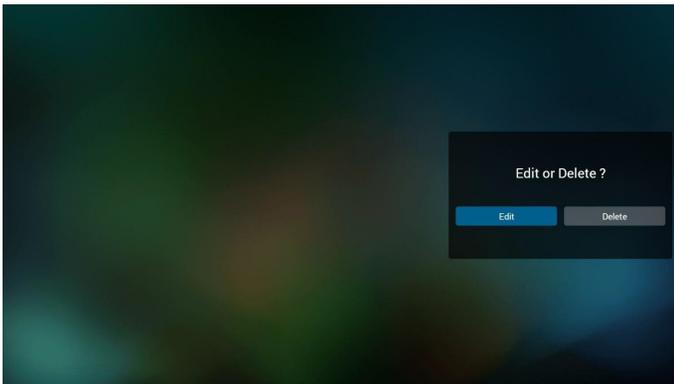
- 若選擇空的播放清單，應用程式將引導您選擇媒體來源。
所有媒體檔案應位在根目錄 /philips/。
例如：
 視訊：{ 儲存根目錄 }/philips/video/
 相片：{ 儲存根目錄 }/philips/photo/
 音樂：{ 儲存根目錄 }/philips/music/



5. 若您選擇「USB」儲存裝置，應用程式將引導您選擇 USB 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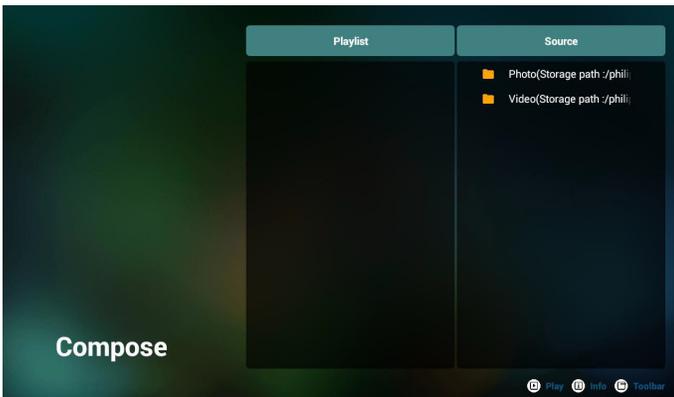
6. 您可編輯或刪除非空白的播放清單，只需選擇所需的含鉛筆圖示播放清單即可。



7. 在您開始編輯播放清單後，您會看見以下畫面。
- Source (來源) – 儲存裝置中的檔案。
 - Playlist (播放清單) – 播放清單中的檔案。
 - 共有 4 個對應遙控器按鍵的圖示。
 - Option key (選項鍵) – 啟動捲軸
 - Play key (播放鍵) – 播放媒體檔案。
 - Info key (資訊鍵) – 顯示媒體資訊。
 - Touch file key (觸碰檔案鍵) – 選擇/取消選擇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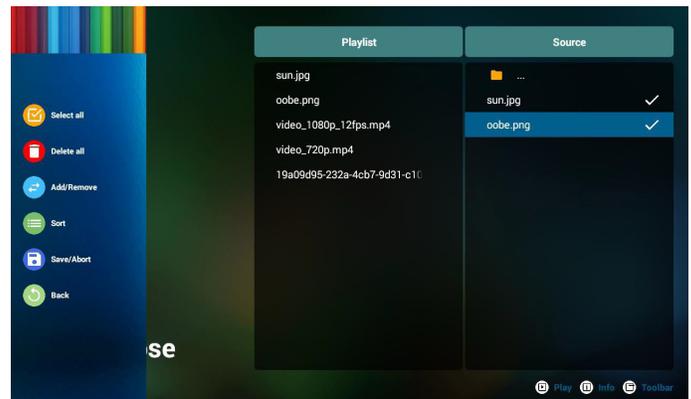
註：

長按來源中的目錄之一時，將在亮起列顯示完整路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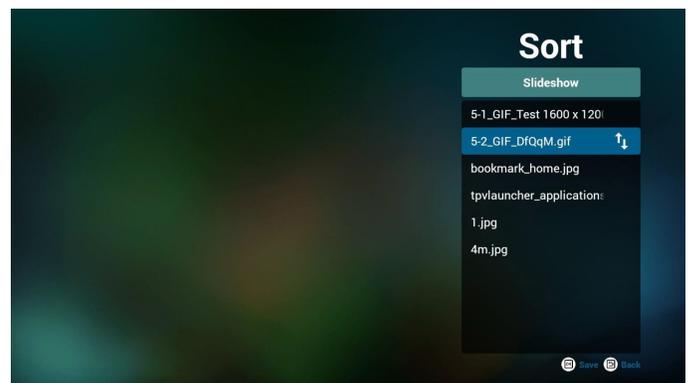


- 6-1 在捲軸中，可協助您執行下列項目：

- select all (全選)：選擇全部的儲存檔案。
- delete all (全部刪除)：刪除所有的播放清單檔案。
- add/remove (新增/移除)：更新來源的播放清單。
- sort (排序)：排序播放清單。
- save/abort (儲存/中止)：儲存或中止播放清單。
- back (後退)：返回。



8. 若您在捲軸中選擇「Sort」(排序)，可逐一變更檔案的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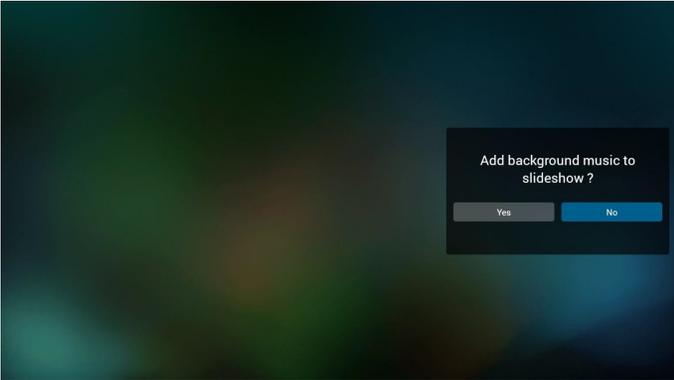
9. 在選擇所需的檔案後按下資訊鍵，您就能取得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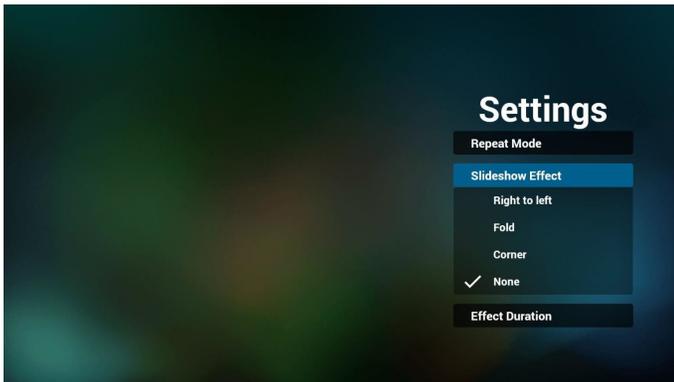
10. 在選擇所需的檔案後按下播放鍵，即可直接播放媒體檔案。



11. 若您製作含有所有影像檔案的播放清單，在儲存前應用程式會詢問您是否要在播放投影片的同時播放背景音樂。



12. 選擇首頁上的「Settings」（設定），此頁面含有三個部分：
 「Repeat Mode」（重複播放模式）、「Slideshow Effect」（投影片效果）及「Effect Duration」（效果時間長度）。
 Repeat Mode（重複播放模式）：播放模式。
 Slideshow Effect（投影片效果）：相片投影片效果。
 Effect Duration（效果時間長度）：相片效果時間長度。



13. 媒體格式請參閱第 24 頁的支援的媒體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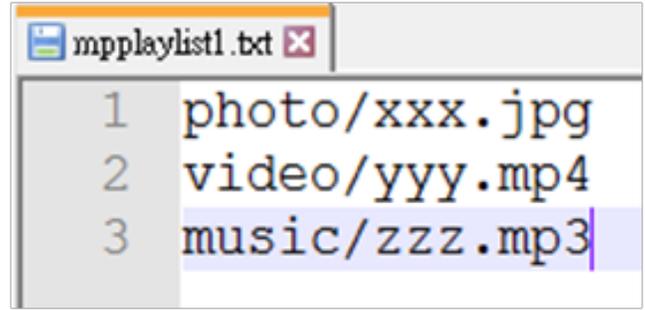
14. 如何透過 FTP 編輯播放清單。

步驟 1. 建立媒體播放器純文字檔。

- 檔案名稱：mpplaylistX.txt，「X」代表播放清單編號 (1、2、3、4、5、6、7)。

例如：mpplaylist1.txt、mpplaylist2.txt

- 內容：



註：如果播放清單檔包含視訊和音樂，當 pd 播放音樂檔時，螢幕將為全黑。

步驟 2. 將 mpplaylistX.txt 複製到內部儲存裝置的「philips」資料夾中。您可使用 FTP 完成此操作。

- 檔案路徑：/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

例如：/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mpplaylist1.txt

步驟 3. 準備媒體檔案，放入「philips」資料夾下的「photo」（相片）、「video」（視訊）和「music」（音樂）資料夾中，僅限內部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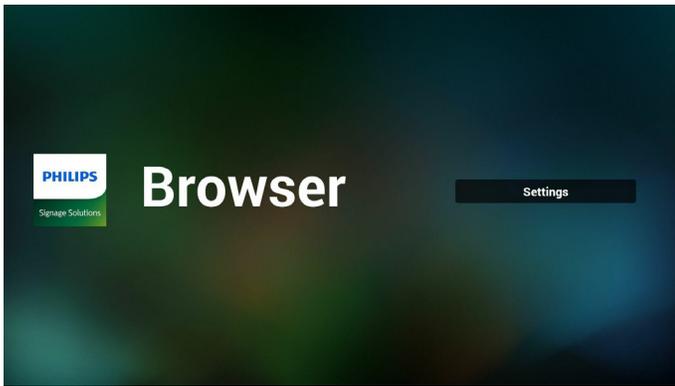
- 例如：/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hoto/xxx.jpg
 /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video/yyy.mp4
 /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hoto/zzz.mp3

步驟 4. 啟動媒體播放器應用程式，該應用程式將自動匯入媒體播放器純文字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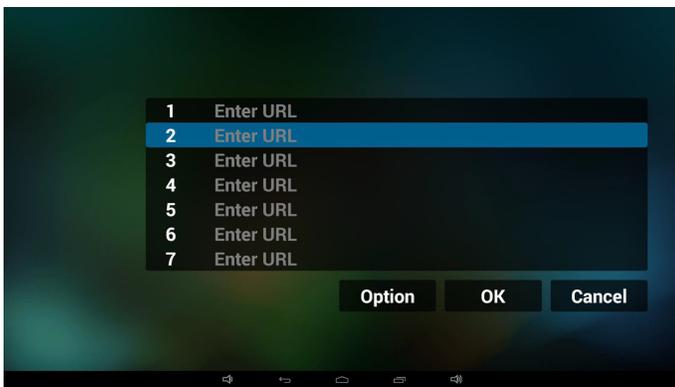
備註：播放清單檔（文字）匯入後，若使用者透過遙控器變更播放清單，該變更將不會寫入播放清單文字檔。

3.4. Browser (瀏覽器) 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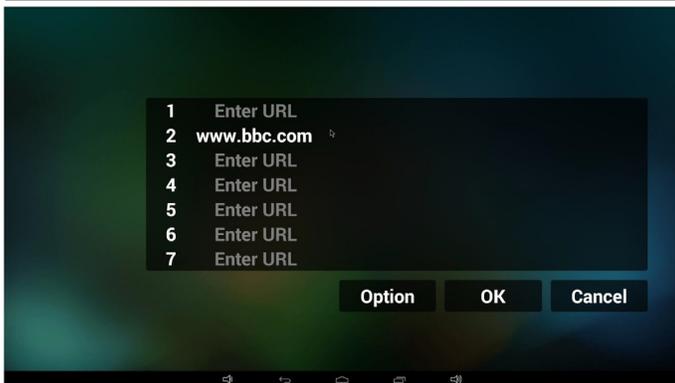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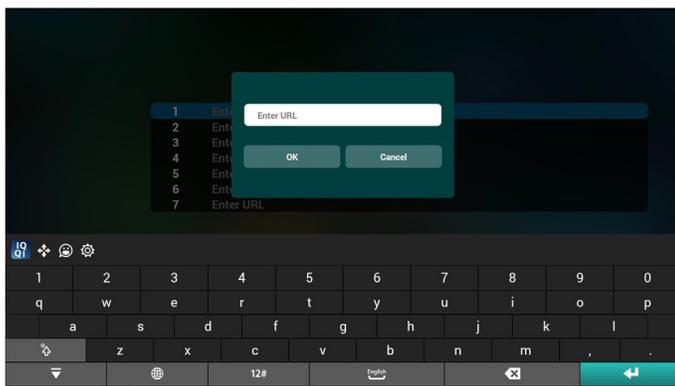
1. 瀏覽器應用程式的首頁，此頁面含有一個項目：「Settings」（設定）。
先按下設定，再進入下一個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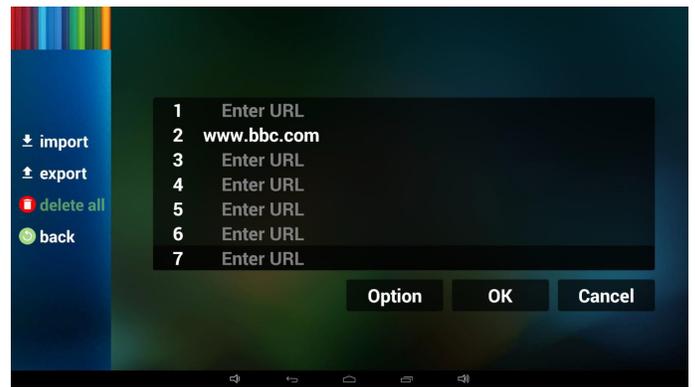
2. 使用者可選擇 1~7。
按下按任意鍵將顯示對話方塊。



3. 輸入網址然後按 OK，資料將儲存至清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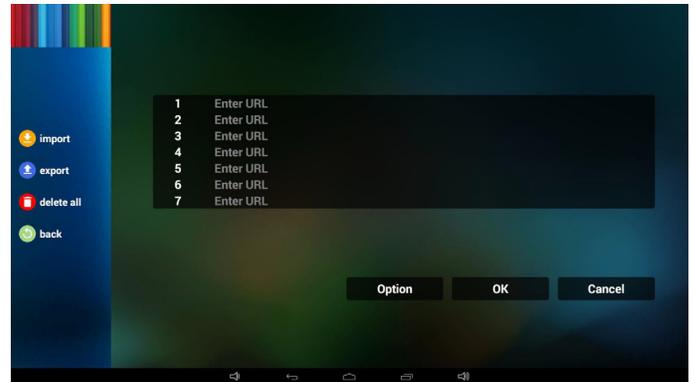


4. 按下「Option」（選項），然後左側將彈出清單
Import（匯入）：匯入網址清單檔案
Export（匯出）：匯出網址清單檔案
Delete all（全部刪除）：刪除右側記錄的所有網址
Back（退回）：左側清單將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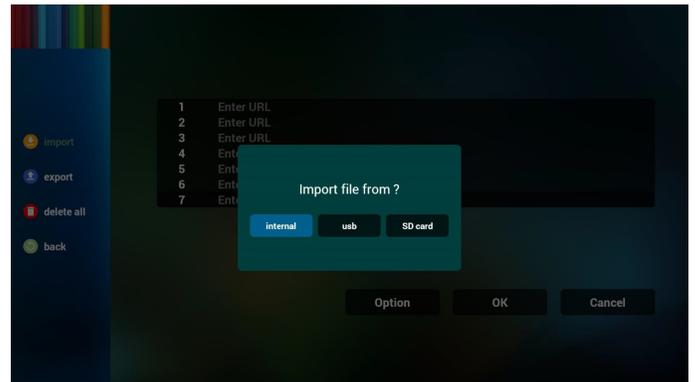


4.1 Import (匯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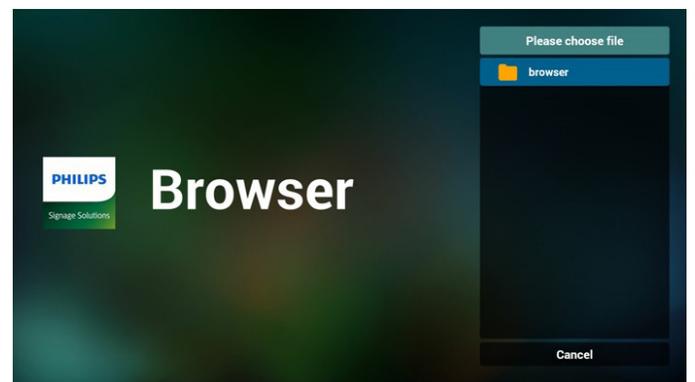
- 按一下匯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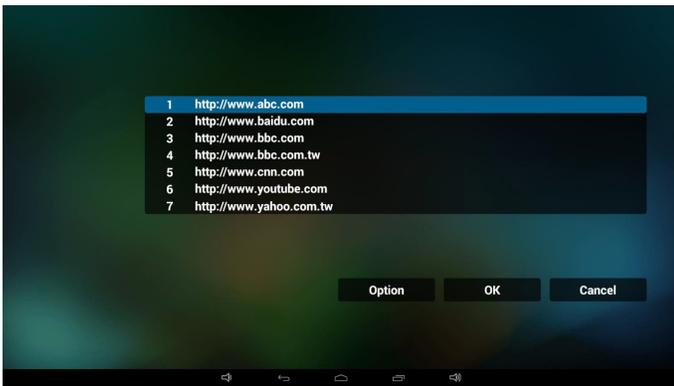
- 選擇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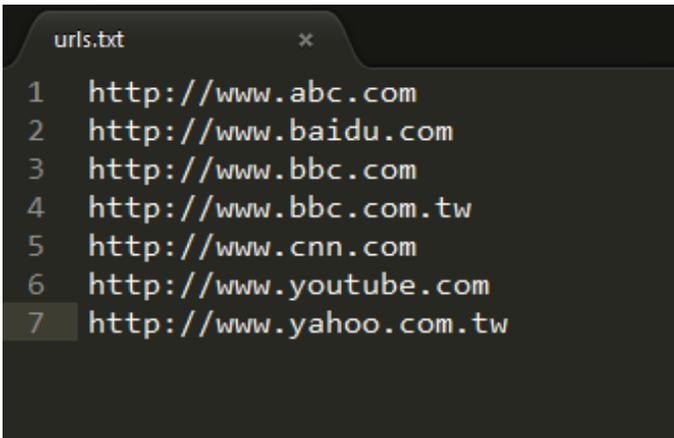
- 選擇含有網址的檔案



- 匯入檔案及網址將顯示在清單上



- 匯入的檔案格式
格式應如以下含有副檔名「tx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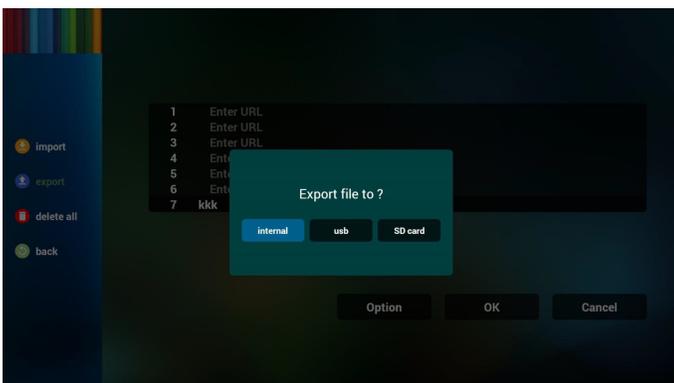


4.2 Export (匯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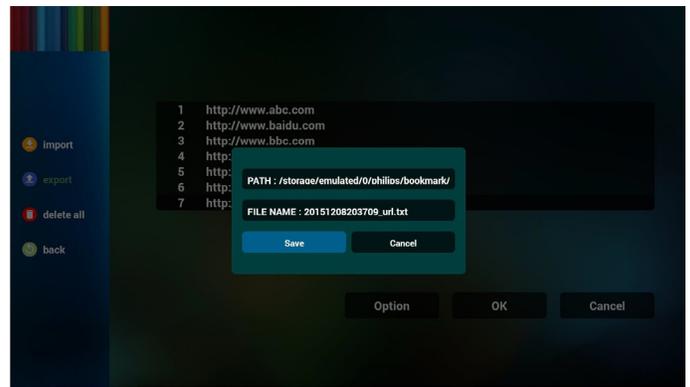
- 按一下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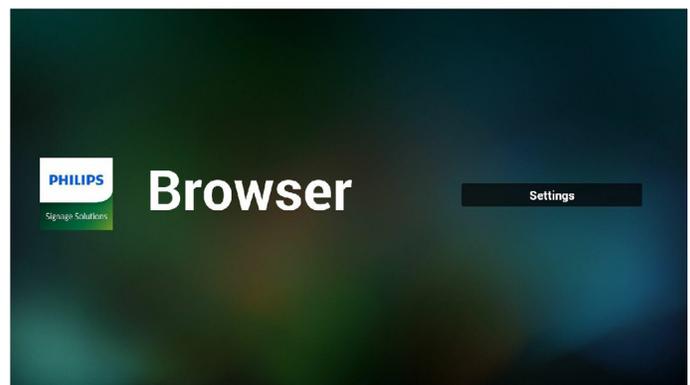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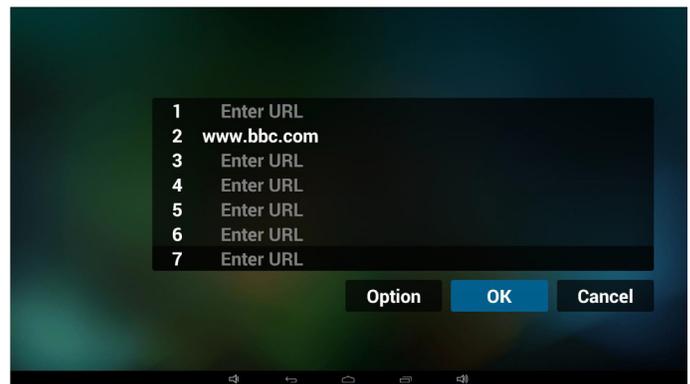
- 選擇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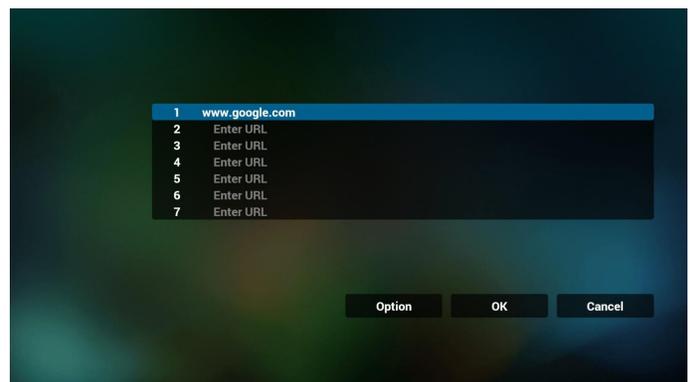
- 對話方塊顯示檔案將儲存的路徑，以及檔案名稱。
按下「save」（儲存），然後將儲存清單上的網址。



5. 按下 OK，然後將儲存網址記錄



6. 在網址清單頁面上，若您選擇非空白的項目，將顯示詢問編輯或播放網址的對話方塊。若按下「Edit」（編輯），則會顯示編輯網址對話方塊，若按下「Play」（播放），將顯示項目網址的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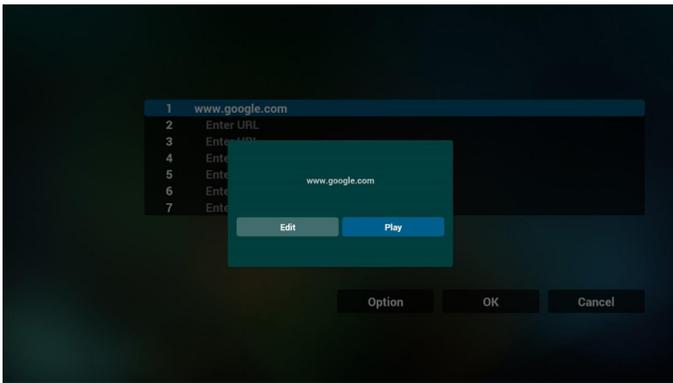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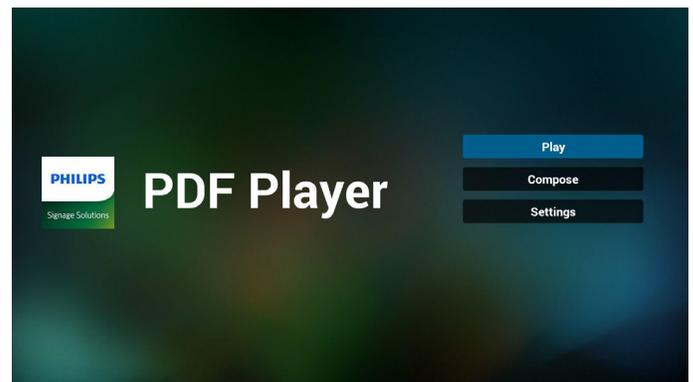
3.5. PDF Player (PDF 播放器)

3.5.1. 與 PDF 播放器的 OSD 選單互動：

- 開機來源：
 - Input (輸入訊號源)：
 - 若您選擇 PDF 播放器來源，PD 將在開機完成後自動前往 PDF 播放器。
 - Playlist (播放清單)：
 - 前往 PDF 播放器首頁。
 - 前往 PDF 播放器並自動播放播放清單中的 File1 - File7。
- 時程：
 - Today (今天)：
 - 顯示日期與時間。
 - 1 - □7：
 - 您可設定 7 個時程。
 - On/Off (開/關)：
 - 設定開始與結束時間。
 - Input (輸入訊號源)：
 - 選擇 PDF 播放器來源，PD 將在時間到達後自動前往 PDF 播放器。
 - 週一、週二、週三、週四、週五、週六、週日，每週：
 - 設定生命週期。
 - Play list (播放清單)：
 - 0：前往 PDF 播放器首頁。
 - 1-7：前往 PDF 播放器並自動播放播放清單中的 File1 - File7。
 - Clear all (全部清除)

3.5.2. PDF 播放器簡介：

- PDF 播放器的首頁，此頁面含有三個項目：「Play」(播放)、「Compose」(編輯)和「Settings」(設定)。
 Play (播放)：選擇要播放的播放清單。
 Compose (編輯)：編輯播放清單。
 Settings (設定)：設定播放內容。



7. 與瀏覽器的 OSD 選單互動

7.1 開機來源

- 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一般設定 -> 開機來源 -> 輸入瀏覽器播放清單為 0。
PD 將在重新啟動後顯示瀏覽器。
- 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一般設定 -> 開機來源 -> 輸入瀏覽器播放清單為 1。
PD 將在瀏覽器應用程式中顯示含有第 1 網址的網頁。

7.2 時程

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一般設定 -> 時程 -> 開啟時間 1、關閉時間 2、輸入瀏覽器，以及您所需的週中的日和播放清單。
最後請勾選右側方塊。
PD 將開始在 time1 於瀏覽器應用程式中顯示含有網址的網頁，然後在 time2 結束。

8. 如何透過 FTP 編輯 URL 清單

步驟 1. 建立媒體播放器純文字檔。

- 檔案名稱：bookmarklist.txt。
- 內容：



步驟 2. 將 bookmarklist.txt 複製到內部儲存裝置的「philips」資料夾中。您可使用 FTP 完成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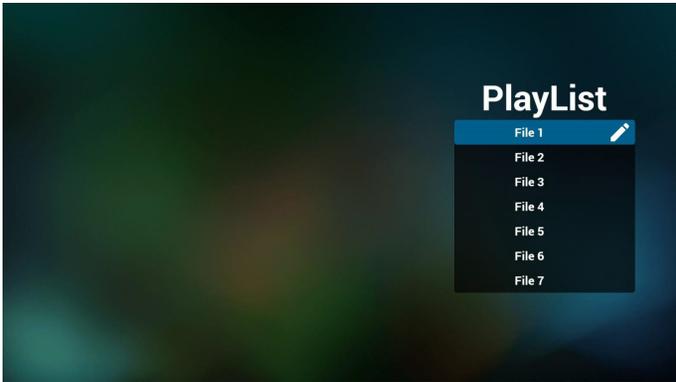
- 檔案路徑：/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 (供 DL、PL 使用)
例如：/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bookmarklist.txt

步驟 3. 啟動瀏覽器應用程式，該應用程式將自動匯入瀏覽器文字檔。

備註：播放清單檔 (文字) 匯入後，若使用者透過遙控器變更播放清單，該變更將不會寫入播放清單文字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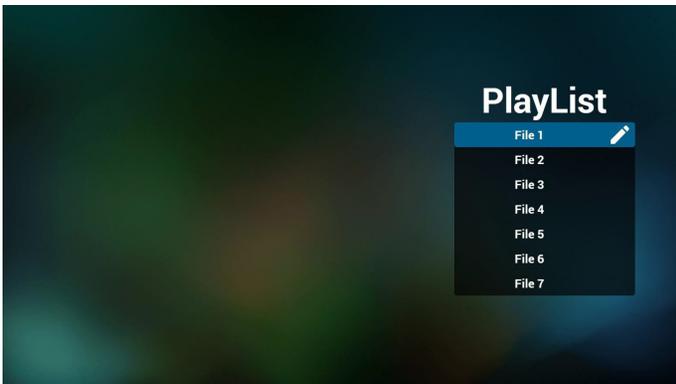
2. 選擇首頁上的「Play」（播放），您應先在 FILE 1 與 FILE 7 之間選擇一個要播放的播放清單。

鉛筆圖示代表播放清單不是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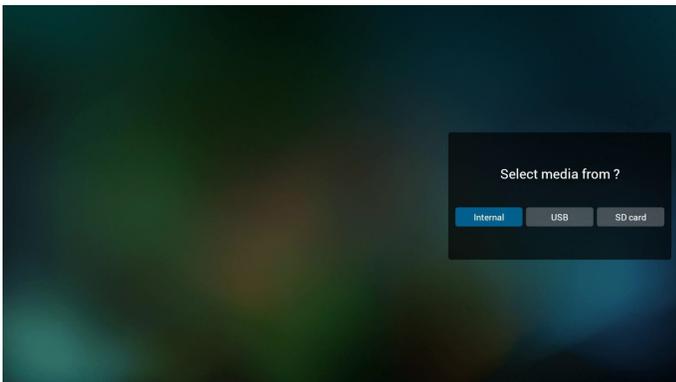
3. 選擇首頁上的「Compose」（編輯），您應先在 FILE 1 與 FILE 7 之間選擇一個要編輯的播放清單。

鉛筆圖示代表播放清單不是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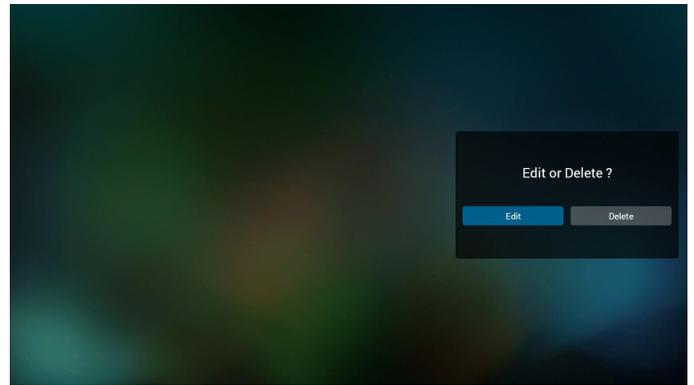


4. 若選擇空的播放清單，應用程式將引導您選擇媒體來源。所有媒體檔案應位在根目錄 /philips/。例如：

pdf : { 儲存根目錄 }/philips/pdf/



5. 您可編輯或刪除非空白的播放清單，只需選擇所需的含鉛筆圖示播放清單即可。



6. 在您開始編輯播放清單後，您會看見以下畫面。

Source（來源）– 儲存裝置中的檔案。

Playlist（播放清單）– 播放清單中的檔案。

共有 4 個對應遙控器按鍵的圖示。

Option key（選項鍵）– 啟動捲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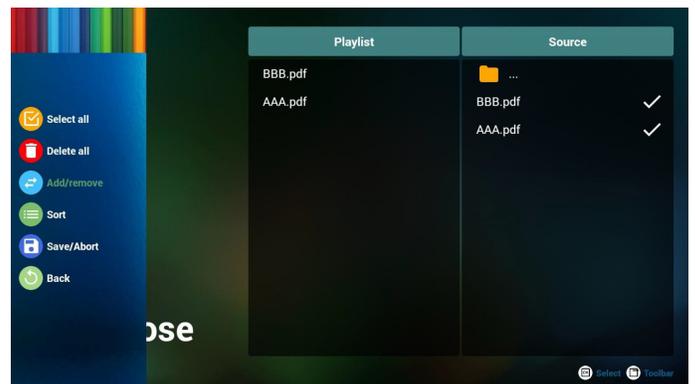
Play key（播放鍵）– 播放媒體檔案。

Info key（資訊鍵）– 顯示媒體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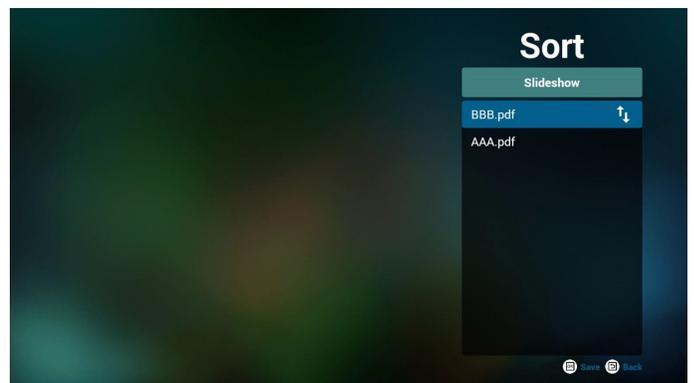
Ok key（確定鍵）– 選擇／取消選擇檔案。

6-1. 在捲軸中，可協助您執行下列項目：

- select all（全選）：選擇全部的儲存檔案。
- delete all（全部刪除）：刪除所有的播放清單檔案。
- add/remove（新增／移除）：更新來源的播放清單。
- sort（排序）：排序播放清單。
- save/abort（儲存／中止）：儲存或中止播放清單。
- back（後退）：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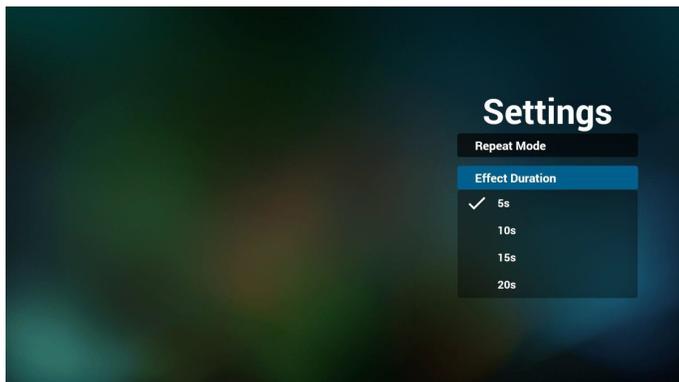
7. 若您在捲軸中選擇「Sort」（排序），可逐一變更檔案的順序。



8. 選擇首頁上的「Settings」（設定），此頁面含有兩個部分：
「Repeat Mode」（重複播放模式）及「Effect Duration」（效果時間長度）。

Repeat Mode（重複播放模式）：播放模式。

Effect Duration（效果時間長度）：相片效果時間長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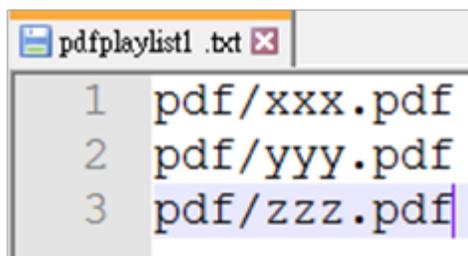


9. 如何透過 FTP 編輯 pdf 清單。
步驟 1. 建立 pdf 播放器純文字檔。

- 檔案名稱：pdfplaylistX.txt，「X」代表播放清單編號（1、2、3、4、5、6、7）。

例如：pdfplaylist1.txt、pdfplaylist2.txt

- 內容：



步驟 2. 將 pdfplaylistX.txt 複製到內部儲存裝置的「philips」資料夾中。您可使用 FTP 完成此操作。

- 檔案路徑：/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供 DL、PL 使用）
例如：/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dfplaylist1.txt

步驟 3. 準備 pdf 檔案，放入「philips」資料夾下的「pdf」資料夾中，僅限內部儲存裝置。

- 例如：/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df/xxx.pdf
/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df/yyy.pdf
/storage/emulated/legacy/philips/pdf/zzz.pdf

步驟 4. 啟動 pdf 播放器應用程式，該應用程式將自動匯入 pdf 播放器純文字檔。

備註：播放清單檔（文字）匯入後，若使用者透過遙控器變更播放清單，該變更將不會寫入播放清單文字檔。

3.6. CMND & Play

1) Server（伺服器）

設定 CMND & Play 伺服器位址

2) Account（帳戶）

設定 CMND & Play 帳戶

3) PIN Code（PIN 碼）

設定 CMND & Play PIN 碼

(4) Version（版本）

共有兩個選項，版本 2 和版本 3

版本 2

使用 2.0/2.2 協議

版本 3

使用 3.0/3.1 協議

(5) Content（內容）

共有內部儲存裝置／SD 卡／USB 儲存裝置 3 選項可供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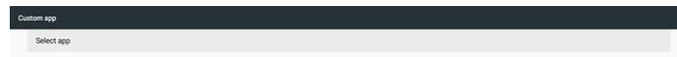
使用版本 2 時，伺服器／帳戶／PIN 碼將呈灰色且無法使用。



3.7. Custom App（自訂應用程式）

Settings（設定）-> Signage Display（看板顯示器）-> Source settings（來源設定）-> Custom app（自訂應用程式）

使用者設定客戶來源 APK。當切換為客戶輸入來源時，選擇的 APK 將啟動。若使用者未設定客戶來源 APK，系統將在切換為客戶輸入來源時顯示黑色螢幕。



若使用者設定自訂應用程式來源為 APK 時，將顯示 APK 名稱。若否，代表該使用者未設定自訂應用程式。

選擇 APP 對話方塊



註：

系統預先安裝的 APK 將不會顯示在清單中。僅列出使用者手動安裝的 APK。

Save（儲存）

按一下 SAVE 以選擇選取的 APK 作為自訂來源應用程式。若無可用應用程式可以選擇將變為灰色。

Forget（遺忘）

清除自訂來源應用程式。若使用者未設定客戶來源應用程式將變為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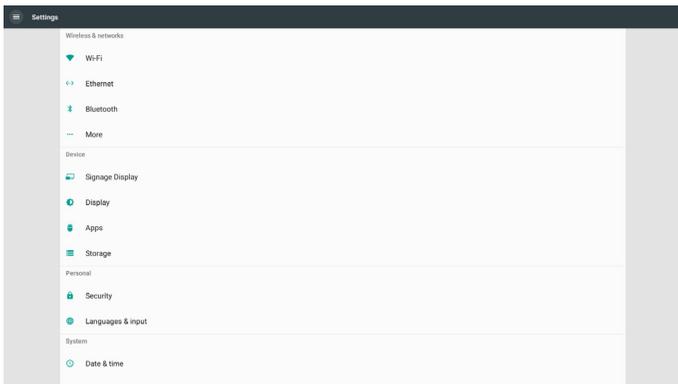
Cancel（取消）

停止動作並關閉對話方塊。

4. Setting (設定)

主要項目：

- (1) Wi-Fi
- (2) Ethernet (乙太網路)
- (3) Bluetooth (藍牙)
- (4) Signage Display (看板顯示器)
- (5) Display (顯示器)
- (6) Apps (應用程式)
- (7) Storage (儲存裝置)
- (8) Security (安全性)
- (9) Language & input (語言與輸入)
- (10) Date & time (日期與時間)
- (11) Developer options (開發人員選項)
- (12) About (關於)



4.1. Wi-Fi

透過設定 -> Wi-Fi 的主開關啟用 / 停用 Wi-Fi 連線。啟用 Wi-Fi 後，螢幕將在下方顯示可用的 Wi-Fi AP (基地台) 清單。

註：

啟用 Wi-Fi 時，乙太網路將自動停用。

4.2. Ethernet (乙太網路)

啟用 / 停用可開啟 / 關閉乙太網路

主開關下方的乙太網路組態選項清單。

- (1) 連線類型 (選擇連線類型：DHCP 或靜態 IP)

A. DHCP

無法修改 IP Address (IP 位址)、Netmask (網路遮罩)、DNS Address (DNS 位址) 及 Gateway (閘道)。

若成功連接，將顯示目前的網路組態。

B. Static IP (靜態 IP)

在靜態 IP 模式下，使用者可輸入 IP Address (IP 位址)、Netmask (網路遮罩)、DNS Address (DNS 位址) 及 Gateway (閘道)。

註：

IP 位址、網路遮罩、DNS 位址及閘道位址輸入限制

(1) 格式：數字 0-9、小數點「.」。

- (2) Mac 位址 (顯示乙太網路 MAC 位址，無法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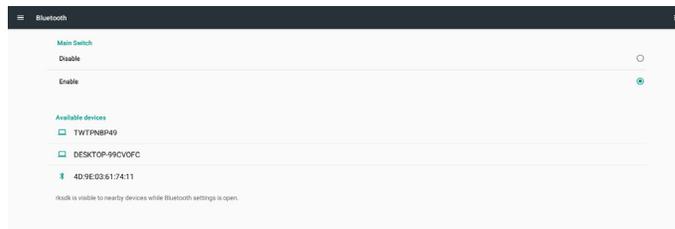
註：

若 Wi-Fi 開啟且連接網路，將自動停用乙太網路。

4.3. Bluetooth (藍牙)

透過設定 -> 藍牙中的主開關啟用 / 停用藍牙。切換啟用 / 停用開關以開啟藍牙，然後裝置將開始掃描其他可探索的藍牙裝置並在可用裝置中列出。若要關閉藍牙，請切換啟用 / 停用開關為停用。

若要啟動與其他藍牙裝置的連線，請按一下可用裝置中的項目。若系統要求輸入 PIN 以配對裝置；請輸入 PIN 碼。



4.4. Signage Display (看板顯示器)

看板顯示器可設定大多數看板顯示器的功能。



4.4.1. General Settings (一般設定)

設定看板顯示器名稱、ID、標誌、來源啟動與時程。

1. Signage Display Name (看板顯示器名稱)

設定 PD 名稱、預設名稱含前置字元「PD_」的乙太網路 MAC 位址。例如「PD_000b12223398」。名稱的最大長度為 36 個字元、格式為 UTF8。按一下可重新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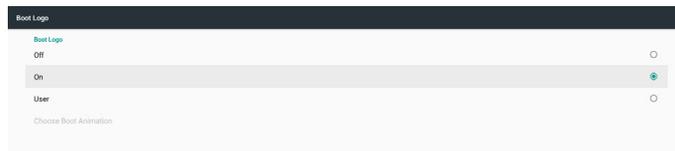
2. Monitor ID (顯示器 ID)

顯示器 ID 範圍為 1 至 255 個數字，而顯示器群組範圍為 1 至 254 個數字。預設顯示器 ID 及顯示器群組皆為 1。



3. Boot Logo (開機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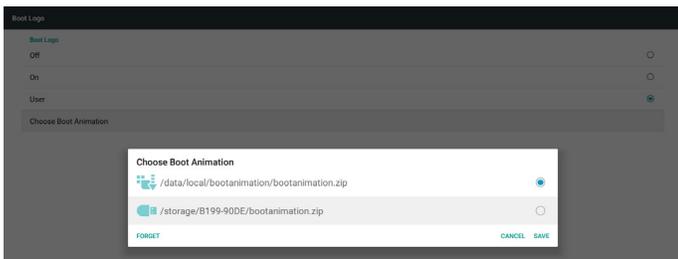
使用者可設定裝置開機商標 (開機動畫) 模式。預設為開。



- A. Off (關)：關閉開機動畫。
- B. On (開)：開啟開機動畫，使用 PHILIPS 預設商標。
- C. User (使用者)

開啟開機動畫，使用使用者選擇的開機動畫檔案。開機動畫檔案名稱為「bootanimation.zip」。

按一下「選擇開機動畫」將跳出使用者選擇開機動畫檔案的對話方塊。系統將自動掃描 SD 卡與 USB 儲存裝置下的檔案。



功能介紹：

a. Option description (選項說明)



/data/local/bootanimation/ 下的檔案：
從 SD 卡或 USB 複製使用者自訂開機動畫檔案



/storage/{USB_STORAGE_ID}/ 下的檔案：
使用 SD 卡中的開機動畫檔案



/storage/{SD_STORAGE_ID}/ 下的檔案：
使用 USB 中的開機動畫檔案

b. Save (儲存)

若選項焦點在  或 ，請按下儲存鍵以儲存 SD 卡或 USB 的 bootanimzation.zip 至 /data/local 並設為開機商標。

c. Forget (遺忘)

按下遺忘鍵以刪除 /data/local bootanimation.zip 且不顯示開機商標。

d. Cancel (取消)

停止動作並關閉對話方塊。

當系統在外部儲存裝置 (USB、SD) 及 /data 下找不到任何 bootanimation.zip 檔案時，檔案清單為空白。「SAVE」(儲存) 及「FORGET」(遺忘) 選項將變為灰色，且使用者應檢查外部儲存裝置 (USB、SD) 中是否有正確的檔案。關閉對話方塊、插入外部儲存裝置並重試一次。



若 /data/local/bootanimation/ 資料夾是空的，代表使用者之前沒有儲存任何 bootanimation.zip 檔案。在系統開機期間，使用者商標將不會顯示。

當系統在外部儲存裝置 (USB、SD) 下找到 bootanimation.zip 檔案，將列出檔案並優先在對話方塊中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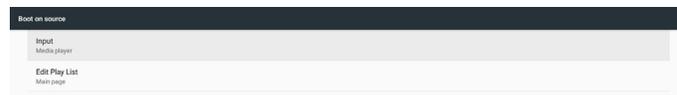
若 /data/local/bootanimation/ 資料夾不是空的，代表系統找到 bootanimation.zip。對話方塊將在第一個選項中顯示檔案並選擇。這代表使用者先前曾複製 (SAVE) bootanimation.zip 檔案。系統將使用 /data/local/bootanimation/bootanimation.zip 中的開機動畫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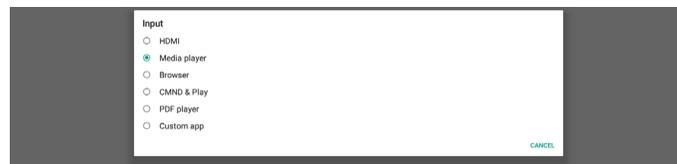
使用者可使用「SAVE」按鈕更換開機動畫檔案。

4. Boot on source (開機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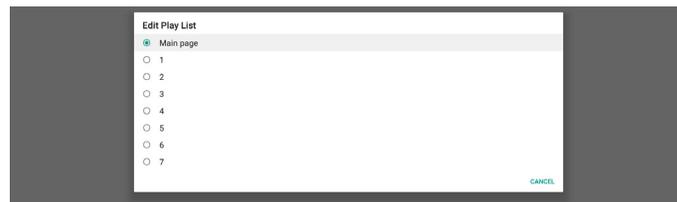
供使用者在裝置開機時設定預設來源開機來源。



Input (輸入訊號源)：系統將在開機完成後自動選擇開機來源。



Playlist (播放清單)：若輸入來源為媒體播放、瀏覽器或 PDF 播放器，使用者可選擇播放清單進行自動播放或開機至來源主頁面。



請注意，若使用者選擇「自訂應用程式」作為開機來源，則必須在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來源設定 -> 自訂應用程式中選擇使用者指定應用程式 (APK)。

5. Schedule (時程)

設定自動播放時程。

註：

1. 時程優先順序高於顯示器 -> 睡眠及顯示器 -> 螢幕保護。啟動時程後，系統將維持自動播放直到時程結束，不受睡眠時間影響。
2. 當時程關閉 (結束時間) 時，裝置只會在下次時程啟動時間透過快速鍵或網路 SICP 命令喚醒系統。喚醒系統後，由於播放應用程式已結束因此系統會變為黑色螢幕。使用者可用手指向上捲動 (若未停用觸控功能) 叫回導覽列或進入管理模式，透過快速鍵取得快速資訊。
3. 當系統睡眠時可使用快速鍵。使用者可進入管理模式或透過快速鍵顯示快速資訊對話方塊。



- (1) Schedule list (時程表)：可設定總共 7 個時程。各時程設定皆為獨立。
- (2) Enable (啟用)：啟用 / 停用時程表中的選取時程。各時程皆有自己的啟用 / 停用開關。
- (3) Start time (開始時間)：設定選取時程開始時間。
- (4) End time (結束時間)：設定選取時程結束時間。
- (5) Input (輸入)：設定時程開始期間的選取時程自動播放來源。

- (6) Play list (播放清單)：選擇清單 1 至 7。若「輸入」為媒體播放器、瀏覽器、PDF 播放器之一，使用者可選擇播放清單且時程將自動播放選取的播放清單。
- (7) Days of the week (星期)：設定執行選取時程的星期日、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
- (8) Every week (每週)：設定選取時程的生命週期。
- (9) SAVE (儲存)：儲存選取時程的設定。別忘了按一下「SAVE」按鈕。

6. Screenshot (畫面截圖)

設定裝置自動截圖。按一下「Enable」(啟用)即可啟用截圖功能。若使用者未啟用截圖，則截圖選項會變為灰色。



使用者啟用後，使用者可設定截圖間隔與儲存位置資料夾。「儲存至」會通知使用者該截圖影像將儲存在內部儲存裝置中且使用者無法手動變更。

註：

A. 截圖功能將自動刪除截圖照片的時機：

1. 開始截圖功能啟動時 (0 秒)
2. 開始截圖經過 40 秒時
3. 若使用者選擇每週清除截圖片，刪除照片的資料將變更為使用者套用任何截圖功能設定的日期時間。例如，若使用者一開始設定清除日為每週的星期一，但之後在截圖功能設定中變更為星期五，則清除日將變更為星期五 (系統星期目前時間)。

B. 睡眠 (系統暫停) 及截圖功能：當系統睡眠 (暫停) 時截圖功能也將暫停。外寄截圖相片功能也將暫停。截圖功能將在系統喚醒後重新啟動。

- (1) Interval (間隔)

設定截圖間隔，使用者可選擇每截圖之間 30 或 60 分鐘間隔。
- (2) Start Time (開始時間)

設定當日截圖開始時間。

 - a. 使用者必須先按一下「SAVE」(儲存)再離開對話方塊，否則時間將不會儲存。
 - b. 開始時間必須小於結束時間。快顯通知訊息將在間隔錯誤時通知使用者。
- (3) End Time (結束時間)

設定當日截圖結束時間。

 - a. 使用者必須先按一下「SAVE」(儲存)再離開對話方塊，否則時間將不會儲存。
 - b. 開始時間必須小於結束時間。快顯通知訊息將在間隔錯誤時通知使用者。
- (4) Repeat (重複)

設定自動截圖星期間隔，使用者可在截圖運作時選擇。
- (5) Save to (儲存至)

系統儲存截圖影像至內部儲存裝置。系統將在內部儲存裝置中建立 philips/screenshot/ 資料夾並在此資料夾下儲存影像。

- (6) Purge Screenshots (清除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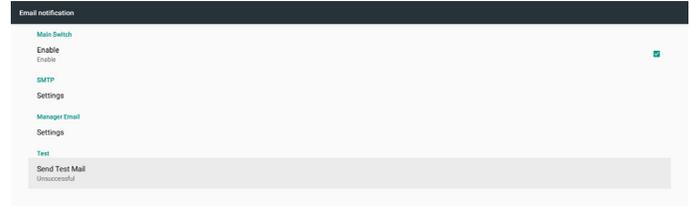
設定清除 (刪除) 截圖影像的間隔。使用者可每天或每週刪除影像。
- (7) Send screenshots via email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截圖)

讓裝置透過電子郵件傳送每幅截圖影像。使用者必須先在「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伺服器設定 -> 電子郵件通知」設定郵件資訊 (參考電子郵件通知章節)。

4.4.2. Server Settings (伺服器設定)

1. Email Notification (電子郵件通知)

勾選核取方塊以啟用 / 停用電子郵件通知功能。使用者在啟用電子郵件通知功能後，即可設定 SMTP 及管理員電子郵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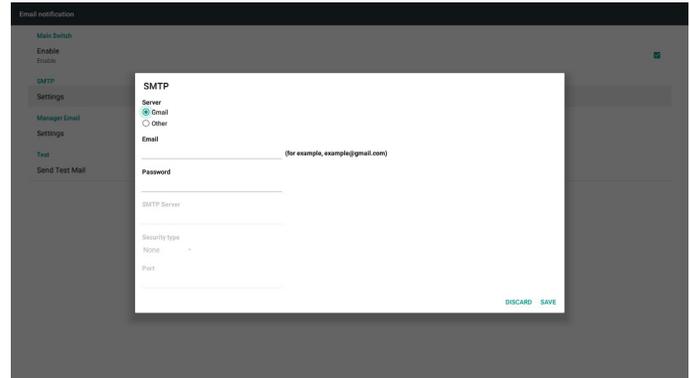


1) SMTP

設定傳送者電子郵件地址及 SMTP 伺服器資訊。使用者可設定兩種 SMTP 伺服器：「Gmail」與「其他」。使用「其他」選項時，使用者可手動設定 SMTP 伺服器、安全防護類型及伺服器連接埠。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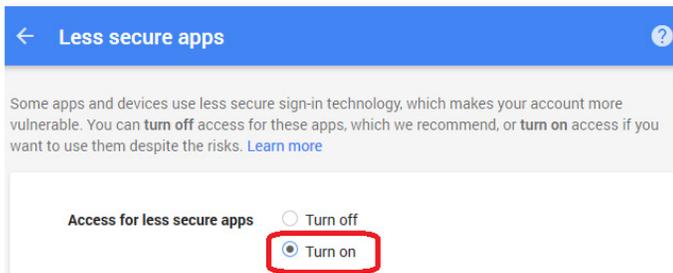
- a. 密碼長度限制為 6~20 個字元，並採 UTF8 格式。
- b. 而使用者無法設定連接埠 5000 (SICP 預設連接埠) 及 2121 (FTP 伺服器預設連接埠)。
 - i. 「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網路應用程式 -> SICP 網路連接埠」中的 SICP 網路連接埠設定。
 - ii. 「設定 -> 看板顯示器 -> 伺服器設定 -> FTP -> 連接埠」中的 FTP 網路連接埠設定。



Gmail 安全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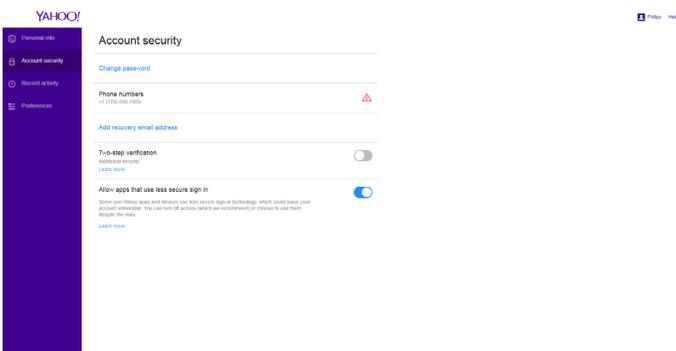
若您使用 Gmail 但無法寄出電子郵件，請在網站中檢查 Google 帳號安全性設定：

<https://www.google.com/settings/security/lesssecureapps>。然後開啟「安全性較低的應用程式存取權限」。



Yahoo 帳號安全性設定

在 Yahoo 帳號安全性選項中，使用者應啟用「允許應用程式使用較低安全性登入」選項。



2) Manager Email (管理電子郵件)

設定管理員的(收件人的)電子郵件地址。裝置將傳送電子郵件到此帳號。



3) Test (測試)

按一下「傳送測試郵件」將送出一封測試郵件以確認設定是否正確。

2. FTP

勾選核取方塊以啟用 / 停用 FTP 伺服器功能。啟用後，使用者可設定帳號、密碼及連接埠號。

- Account (帳號)：登入 FTP 伺服器的使用者名稱。名稱長度為 4~20 個字元，且僅允許 [a-z][A-Z][0-9]。
- Password (密碼)：登入 FTP 伺服器的密碼。密碼長度為 6~20 個字元，且僅允許 [a-z][A-Z][0-9]。密碼將在設定後顯示「*」。
- Storage path (儲存路徑)：FTP 伺服器將只存取內部儲存裝置。無法由使用者變更。
- Port (連接埠)：FTP 伺服器的連接埠號。可用連接埠號範圍從 1025 至 65535，預設為 2121。

下列連接埠號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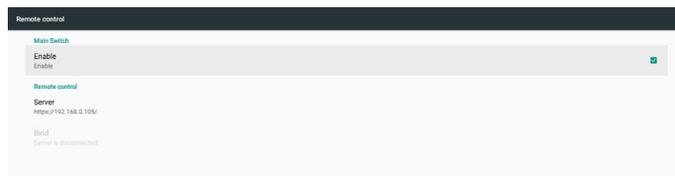
8000 / 9988 / 15220 / 28123 / 28124 及 SSCP 網路連接埠 (預設 5000)。



3. Remote Control (遙控器)

按一下啟用核取方塊以啟用 / 停用遠端控制用戶端服務，預設為停用。若要使用遠端控制，必須將裝置與遠端控制伺服器繫結。

「伺服器」可供使用者輸入遠端控制伺服器網址位址 (含前置字元 https://)。若裝置之前未與遠端控制伺服器繫結，請輸入伺服器隨附的 PIN 碼。



繫結狀態：

- 當裝置沒有網路時，會顯示「網路已中斷連接」。
- 若裝置有網路，但未連接遠端控制伺服器，則會顯示「伺服器中斷連接」。
- 若連接伺服器但未與伺服器繫結，會顯示「伺服器已解除繫結」。
- 若裝置與伺服器成功繫結，會顯示「伺服器已繫結」。
- 若 PIN 碼不正確，會顯示「錯誤 PIN 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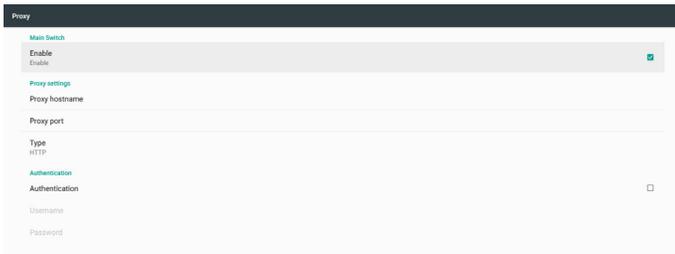
4.4.3. Source Settings (來源設定)

1. Media Player (媒體播放器) (請參閱 3.3. Media Player (媒體播放器) 的說明)
2. Browser (瀏覽器) (請參閱 3.4. Browser (瀏覽器) 手冊的說明)
3. CMND & Play (請參閱 3.6. CMND & Play 的說明)
4. PDF Player (PDF 播放器) (請參閱 3.5. PDF Player (PDF 播放器) 的說明)
5. Custom App (自訂應用程式) (請參閱 3.7. Custom App (自訂應用程式) 的說明)

4.4.4. Network application (網路應用)

1. Proxy

按一下「啟用」核取方塊以啟用 / 停用網路 proxy。使用者可設定 proxy 伺服器的主機 IP 及連接埠號。預設為停用。



裝置支援 proxy 類型：HTTP、HTTPS、SOCKS4、SOCKS5。選擇其中一部 proxy 伺服器。



若 proxy 伺服器要求登入名稱與密碼驗證，則啟用驗證並輸入使用者名稱及密碼。



2. Platform Web API

按一下核取方塊以啟用 / 停用平台網站 API。預設為停用。



3. SICP network port (SICP 網路連接埠)

設定 SICP 預設連接埠及啟用 / 停用網路 SICP。預設 SICP 為啟用且使用連接埠 5000。

註：

連接埠號範圍從 1025 ~ 65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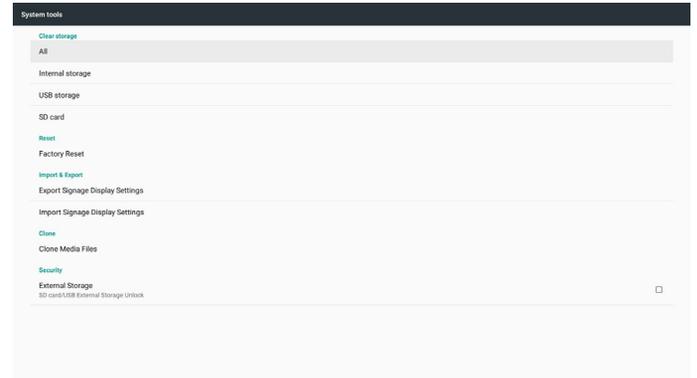
下列連接埠已使用，無法指派：8000、9988、15220、28123、28124 及 FTP 預設連接埠 (2121)。



4.4.5. System Tools (系統工具)

看板顯示器系統工具共有六大功能：

- (1) Navigation Bar (導覽列)
- (2) Clear Storage (清除儲存裝置)
- (3) Reset (重置)
- (4) Import & Export (匯入及匯出)
- (5) Clone (複製)
- (6) Security (安全性)



4.4.5.1 Navigation Bar (導覽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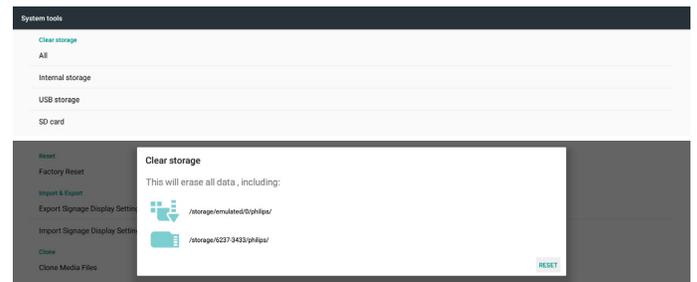
設定以在觸控手勢期間啟用或停用導覽列。

4.4.5.2 Clear Storage (清除儲存裝置)

用於清除內部與外部儲存裝置中 Philips/ 資料夾下的資料。

- (1) All (全部)
清除內部儲存裝置、USB 與 SD 卡的 Philips/ 資料夾。
- (2) Internal Storage (內部儲存裝置)
僅清除內部儲存裝置的 Philips/ 資料夾。
- (3) USB Storage (USB 儲存裝置)
僅清除 USB 儲存裝置的 Philips/ 資料夾。
- (4) SD Card (SD 卡)
僅清除 SD 卡的 Philips/ 資料夾。

對話方塊將列出系統將清除的所有資料夾。按下「RESET」以清除列出資料夾下的所有資料。



4.4.5.3 Reset (重設)

執行原廠重設以清除所有使用者資料及設定。系統將自動重新開機並在結束後跳轉至 OOB E。

重要注意事項：

1. 系統中的所有資料都將清除且無法復原；包括裝置設定、已安裝的應用程式、應用程式資料、下載檔案、音樂、相片及所有 /data 下的資料。不過 USB 儲存裝置及 SD 卡中的資料將不會清除，而只會清除內部儲存裝置中的資料。
2. 確定在原廠重設期間 AC 轉接器與電源必須隨時供應。

系統先彈出通知對話方塊再顯示匯入設定與 APK。按一下「OK」開始匯入資料。



系統先彈出通知對話方塊再顯示匯入設定與 APK。按一下「OK」開始匯入資料。



4.4.5.5 Clone (複製)

Clone Media Files (複製媒體檔案)

此工具會複製選取來源儲存裝置的媒體檔案到目標儲存裝置。

1. 下列資料夾清單將複製 (Philips/ 資料夾下)

- (1) philips/photo
- (2) philips/music
- (3) philips/video
- (4) philips/cms
- (5) philips/pdf
- (6) philips/brows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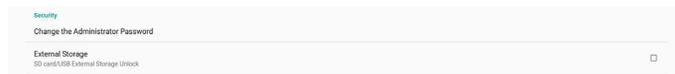
2. 複製 CMS 檔案 (副檔名為「.cms」)

- a. 來源儲存裝置
 - i. 來源為內部儲存裝置
 1. 檢查 FTP 中是否有 CMS 檔案
 2. 若 FTP 中沒有 CMS 檔案，請檢查來源儲存裝置中的 Philips/ 資料夾
 - ii. 來源為外部儲存裝置 (SD 卡或 USB 儲存裝置)
 1. 檢查儲存裝置根目錄中的 CMS 檔案
- b. 目標儲存裝置
 - i. 目標為內部儲存裝置
 1. CMS 檔案將儲存至 Philips/ 資料夾
 - ii. 目標為外部儲存裝置 (SD 卡或 USB 儲存裝置)
 1. CMS 檔案將儲存至儲存裝置的根目錄



4.4.5.6 Security (安全性)

設定管理模式密碼及鎖定 / 解鎖外部儲存裝置。



變更管理員密碼

變更登入管理模式的密碼。在變更管理員密碼之前，請依下列步驟執行：

先輸入目前的密碼。預設密碼為「1234」。



按一下「FACTORY RESET」執行原廠重設後，系統會跳出對話方塊並再次詢問。請確定您了解您目前執行的動作，然後按下「OK」執行重設動作。請注意此動作無法回復且會清除內部儲存裝置中的所有資料。



4.4.5.4 Import & Export (匯入及匯出)

使用匯入 / 匯出看板顯示器設定以供使用者輕鬆複製設定及協力廠商 APK 到其他裝置。另請注意：

註：

(1) 匯出資料庫的名稱為：

- A. Settings_global.xml
- B. Settings_secure.xml
- C. Settings_system.xml
- D. Signage_settings.db
- E. AndroidPDMediaPlayerData.db
- F. AndroidPDPdfData.db
- G. AndroidPDUrlListData.db
- H. Smartcms.db

(2) 匯出檔案至選取儲存裝置的 Philips/ 資料夾

(3) 「看板顯示器名稱」將無法匯入 / 匯出。

匯出看板顯示設定

將匯出資料庫資料及協力廠商 APK 至選取儲存裝置 (內部、SD 卡或 USB 儲存裝置) 中的 Philips/ 資料夾。

匯出資料庫 (.xml 檔案及 .db 檔案)

匯出協力廠商 APK 至 Philips/app 資料夾

註：

若選取儲存裝置 (內部儲存裝置、USB 或 SD 卡外部儲存裝置) 沒有 Philips/ 資料夾，系統將自動建立。

列出所有可用儲存裝置 (內部儲存裝置、SD 卡及 USB 儲存裝置)



匯入看板顯示設定

從選取儲存裝置 (內部儲存裝置、SD 卡或 USB 儲存裝置) 的 Philips/ 資料夾匯入資料庫資料。

匯入資料庫 (.xml 檔案及 .db 檔案)

匯入 Philips/app 資料夾下的協力廠商 APK

列出所有可用儲存裝置 (內部儲存裝置、USB 儲存裝置及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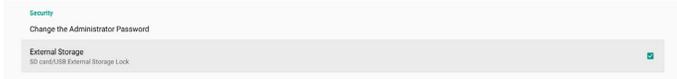
輸入新密碼。



若成功變更密碼，您將會看見一組 Android 快顯通知「成功」訊息。

External Storage (外部儲存裝置)

按一下核取方塊以鎖定或解鎖外部儲存裝置 (SD 卡及 USB 儲存裝置)。預設為解鎖。



取消勾選 (停用)：SD 卡 / USB 外部儲存裝置解除鎖定。

勾選 (啟用)：SD 卡 / USB 外部儲存裝置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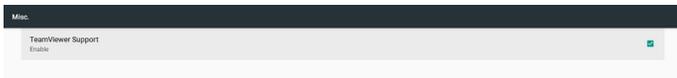
註：

當您停用外部儲存裝置鎖定為啟用狀態時，請先拔除再重新插入外部儲存裝置 (適用於 SD 卡及 USB 儲存裝置)。之後系統會重新偵測外部儲存裝置。

4.4.6. Misc. (更多)

TeamViewer Support (TeamViewer 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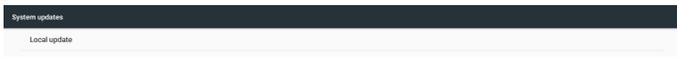
勾選核取方塊以啟用或停用 TeamViewer 支援。預設為啟用。TeamViewer 將傳送虛擬 HOME 鍵以開啟管理模式。



4.4.7. System update (系統更新)

Local update (本機更新)

系統將在 USB 磁碟與 SD 卡的根資料夾中自動搜尋「update.zip」。若系統在外部儲存裝置中發現「update.zip」，將彈出可選擇的清單供使用者選擇要用於更新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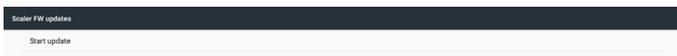


在清單中選擇檔案後，系統將重新開機並進行系統更新。請注意：

1. 在系統更新期間維持系統電源開啟，避免拔除電源轉接器。
2. 目前系統只支援完整 Android 更新。
3. 更新檔案應僅命名為「update.zip」。
4. 「update.zip」檔案應僅位於外部儲存裝置的根資料夾中。

Scalar FW updates (Scalar 韌體更新)

點碰「Start update」（開始更新）進行 Android 系統更新 scalar 韌體。



若系統在內部儲存裝置中找不到「scaler.bin」檔案，系統將彈出對話方塊以通知使用者。



請注意：

1. 更新檔案應僅命名為「scaler.bin」。

2. 「scaler.bin」檔案應僅位於內部儲存裝置的「Philips/scaler/」資料夾中。
3. 選擇 ok 開始更新 scaler 韌體後，確保系統更新期間的系統供電，避免拔除電源轉接器。
4. 等候約 3 分鐘，Android 將重新開機。
5. 重新開機後，建議拔除 AC 電源線並重新插入。
6. 透過快速資訊「選單 + 音量增加」-> 顯示器資訊檢查 Scaler 韌體版本。



4.5. Display (顯示器)

顯示器中有下列功能。

- (1) Brightness level (亮度)：調整列將顯示在螢幕的頂端。拖曳調整列以設定亮度。
- (2) Sleep (睡眠)：設定系統進入睡眠的時間。選項「關」代表系統將不會進入睡眠，螢幕將一直開啟。預設為「關」。
- (3) Screen saver (螢幕保護程式)：使用者可選擇其中一個螢幕保護模式：色彩、相片、相框及相片桌。
- (4) Font size (字型大小)：透過拖曳調整列以調整系統字型大小，預設為「最大」。
- (5) When device is rotated (旋轉裝置時)：旋轉設定共有兩個選項：
 - a. 旋轉螢幕內容
 - b. 維持在目前的方向
- (6) HDMI：HDMI 將在使用連接外部顯示器與 HDMI 輸出連接埠時自動輸出。



4.6. Apps (應用程式)

顯示安裝的 APK 資訊。



4.7. Storage (儲存裝置)

顯示此活動中的裝置儲存裝置用途。

若裝置有外掛外部儲存裝置 (SD 卡或 USB 磁碟)，外部儲存裝置的大小將列在以下的「可攜式儲存裝置」中。

4.8. Security (安全性)

Device administrators (裝置管理員)

列出可用的企業裝置管理員及相關設定。

Credential storage (認證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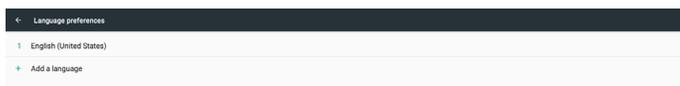
列出系統中預先安裝的安裝 CA 憑證。使用者無法安裝使用者 CA 憑證。

4.9. Languages & input (語言與輸入)

使用者可在此設定系統語言及變更 IME 設定。

Languages (語言)

設定系統語言。「語言喜好設定」中列出的第一個語言是使用者在 OOB 第一頁中選取的語言。第一個語言是系統語言且使用者可透過重新排序語言喜好設定清單來變更。



On-screen keyboard enable (螢幕鍵盤啟用)

用於啟用 / 停用系統預先安裝的軟體鍵盤。使用者可在停用時按下「選單」6 次以啟用螢幕軟體鍵盤。根據預設值，螢幕鍵盤為啟用。

Email auto-complete (電子郵件自動完成)

啟用自動完成電子郵件內容輸入。若啟用，記錄電子郵件地址的清單將彈出供使用者選擇，以更快完成內容輸入。

4.10. Date & time (日期與時間)

系統日期與時間設定。



若「自動日期與時間」開啟，系統將從 NTP 伺服器取得日期與時間。若「自動日期與時間」停用，使用者可透過「設定日期」與「設定時間」來變更日期與時間。

使用者可在「選擇時區」中變更時區。而使用者也可以「1:00 PM」或「13:00」變更 24 小時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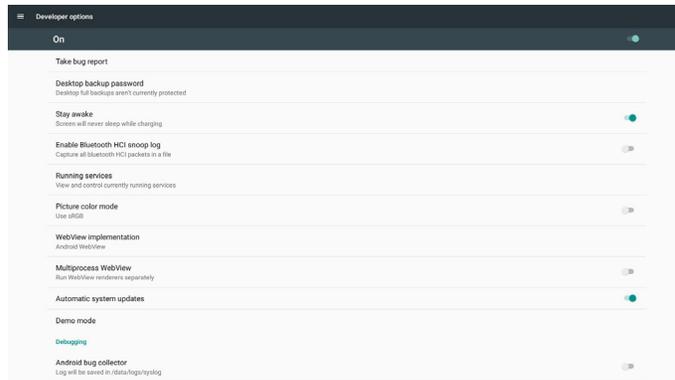
Change NTP Server (變更 NTP 伺服器)

顯示目前 NTP 伺服器，預設為「2.android.pool.ntp.org」。使用者可按一下「NTP 伺服器」變更系統預設 NTP 伺服器，然後在輸入文字對話方塊中輸入 IP 位址或網址。



4.11. Developer options (開發人員選項)

Android 開發人員選項適用於開發人員，預設為開，且 USB 偵錯預設為開。



4.12. About (關於)

下列清單將顯示在設定 -> 關於中

- (1) Status (狀態)
- (2) Legal information (法律資訊)、開放原始碼授權將列於此處。
- (3) Model name (機種名稱)
- (4) Android version (Android 版本)
- (5) Kernel version (Kernel 版本)
- (6) Build number (組建編號)



4.13. Supplementary (補充)

4.13.1. Quick Info (快速資訊)

您可按下「選單 + 音量 +」啟動快速資訊。

快速資訊將會顯示「Network」(網路)和「Monitor Information」(顯示器訊息)，如下所示：

註：

Operation hours (操作時間)：每分鐘更新一次。

Heat status (溫度狀態)：每 5 秒更新一次。



4.13.2. 如何自訂 Android 開機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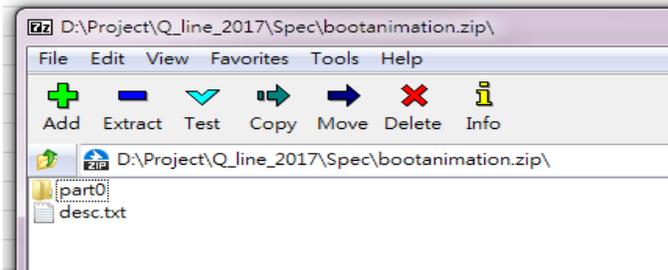
1. Overview (總覽)

Android 開機動畫為用於在裝置開機時載入 PNG 檔案的指令碼。包含在未壓縮的 zip 檔案 bootanimation.zip 中。

2. bootanimation.zip 檔案中

bootanimation.zip 如下：

- 影像資料夾 (包含以遞增編號命名的 PNG 影像)
- desc.txt 檔案



(1) 影像資料夾

該資料夾包含以數字命名的 PNG 影像，例如：以 0000.png 或 0001.png 開始命名並依序加 1。須至少有一個資料夾，且無已知的資料夾數量上限。

(2) desc.txt 檔案

此檔案定義資料夾中的影像在開機動畫時如何顯示，依照下列格式：

- 寬度 高度 影格速率
- 模式 重複播放 延遲時間 資料夾 1
- 模式 重複播放 延遲時間 資料夾 2

desc.txt 檔案的範例如下：

- 1920 1080 30
- p 1 0 part0
- p 0 0 part1

a. 第一行

1920 和 1080 定義畫面解析度的寬度和高度。

30 為影格速率，單位為 fps (每秒畫面格數)，即每秒將顯示的影像數目。

b. 第二行和第三行的格式相同。

第一個「p」定義播放模式，於開機完畢後立即停止播放。

「p」後方的數字定義重複模式

- 指定 0 會讓該片段不限次數重複播放，直到裝置完成開機。
- 指定 1 會讓該片段重複播放一次。

下一個數字定義延遲時間 (ms)。例如，如果設定為 10，所有影像檔案播放完畢時，系統將延遲 10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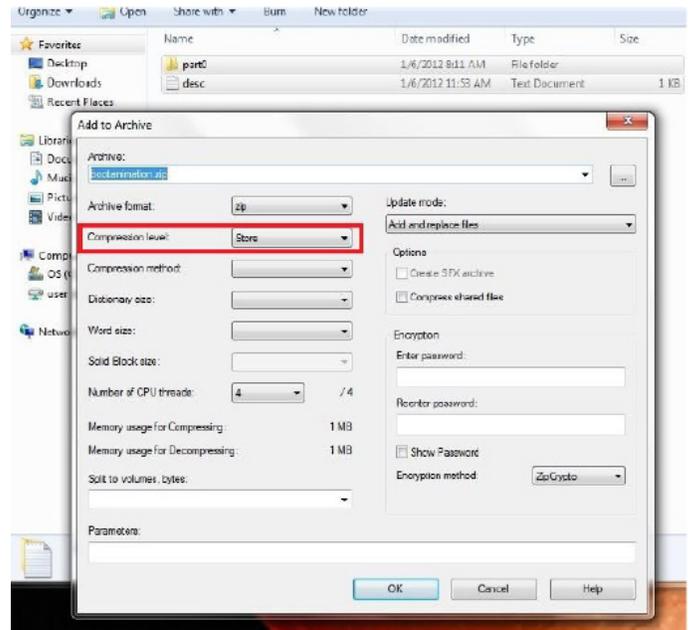
part0 和 part1 為影像資料夾名稱。

以上方範例而言，開機動畫將以 1920 x 1080 像素解析度、影格速率為 30 fps 的方式播放，從 part0 資料夾的內容開始，重複播放一次後，切換至 part1 資料夾的內容，並持續播放至裝置開機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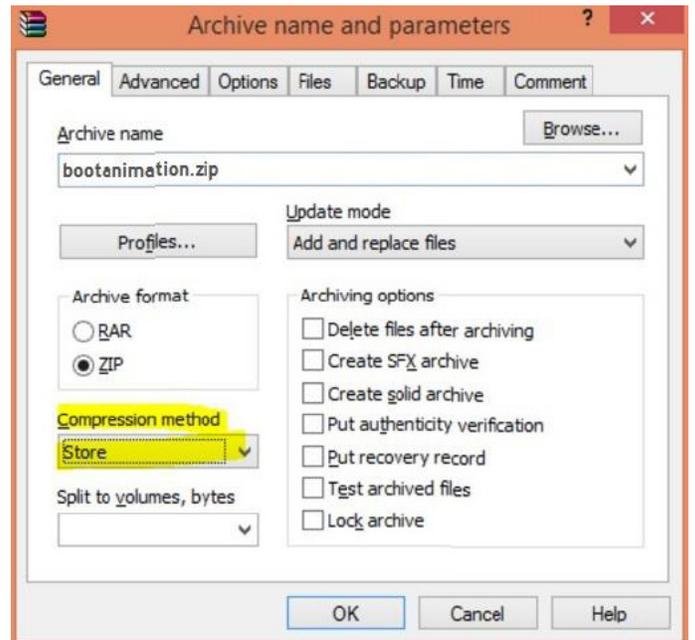
3. 壓縮檔：

選擇 Bootanimation 資料夾內所有項目 (影像資料夾和 desc.txt)，使用 7zip 或 WinRAR 等您偏好的壓縮公用程式將其壓縮至新增的未壓縮 Zip 封存。

若使用 7zip，請將壓縮層級設定為「Store」(儲存)。



若使用 WinRAR，請將「Compression metho」(壓縮方式)設定為「Store」(儲存)。



否則開機動畫將無法運作

4. 套用自訂開機動畫

程序：

(1) 將自訂 bootanimztion.zip 檔案放入外部 SD 卡或 USB，然後插入 Phillips PD 平台。

(2) 請確認已啟用 Logo (商標) 選項。

按下遙控器上的 Home (首頁)：OSD 功能表 -> 組態設定 2 -> 商標 -> 設為「使用者」

(3) 按下遙控器上的組合鍵「選單 + 音量 -」前往管理模式：設定 -> 看板顯示 -> 一般設定 -> 開機商標

(4) 系統將自動尋找外部 SD 卡或 USB 中的 bootanimation.zip，並將其複製到 /data/local

(5) 完成步驟 1~4 後，重新啟動系統。新的自訂開機動畫應於開機時顯示。

4.13.3. 如何安裝 Android 應用程式？

如需安裝 Android 應用程式，可透過 3 種方式。

(a) 透過管理模式中的檔案管理員

1. 如果已有 apk
 - 1.1 將 apk 複製到 USB 隨身碟或 SD 卡中，然後將儲存裝置插入 Philips Android 看板顯示器。
 - 1.2 前往管理模式 > 應用程式 > 檔案管理員
 - 1.3 使用檔案管理員，找到您的 apk 後即可安裝。在選擇的 apk 上按下「ok」即可。
2. 透過 Chromium 瀏覽器下載 apk，接著使用檔案管理員前往 < 內部儲存路徑 >/Download/。
 - 2.1 其他步驟如上所示。請注意，各機型的 < 內部儲存路徑 > 有所不同。

(b) 透過 Adb Shell

1. 請確認您的電腦可透過 adb 連接至 Philips Android 看板顯示器。
2. 準備您的 apk，放入電腦中的資料夾（例如：C:\apkfolder）。
3. 透過命令列工具執行以下指示。
C:\apkfolder> adb install -r apk_name.apk

(c) 透過自訂意圖

1. 若您開發可下載任何 Android 應用程式的 apk，則您的 apk 可發佈自訂意圖。
2. 提供 apk 名稱和儲存的路徑。系統將依照程式協助您進行安裝。

說明	意圖	參數	
軟體更新	php.intent.action.UPDATE_APK	filePath	絕對檔案路徑（含檔案名稱）。
		Keep	指示更新後是否要保留檔案。預設值為否。
		packageName	更新後您希望自動啟動的目標套件。
		activityName	更新後您希望自動啟動的目標活動。然而，如果目前的頂層活動不是 activityName，將不會有任何反應。

例如：

```
Intent intent = new Intent();
intent.setAction("php.intent.action.UPDATE_APK");
intent.putExtra("filePath", "/sdcard/Download/apk_name.apk");
intent.putExtra("keep", true);
intent.putExtra("packageName", "com.example.apk_name");
intent.putExtra("activityName", "com.example.apk_name.MainActivity");
sendBroadcast(intent);
```

5. 支援的媒體格式

USB 多媒體轉碼器格式

視訊解碼器						
類型	視訊編碼	容器	解碼	編碼器	頻道	備註
MPEG1/2	MPEG1/2	MPEG 程式資料流 (.DAT、.VOB、.MPG、.MPEG) MPEG transport stream (.ts) MP4 (.mp4) AVI (.avi) MKV (.mkv)	√			最高解析度：1080P@60fps 最高位元速率：40Mbps
MPEG-4	MPEG4	MP4 (.mp4) AVI (.avi) MKV (.mkv)	√			最高解析度：1080P@60fps 最高位元速率：40Mbps
H.263	H.263	FLV (.flv) AVI (.avi)	√			最高解析度：1080P@60fps 最高位元速率：40Mbps
H.264	H.264	FLV (.flv) MP4 (.mp4) MPEG transport stream (.ts) ASF (.asf) WMV (.wmv) AVI (.avi) MKV (.mkv)	√			最高解析度：1080P@60fps 最高位元速率：135Mbps 4K2K@30fps
H.265	H.265	MP4 (.mp4) MPEG transport stream (.ts) MKV (.mkv)	√			最高解析度：4K2K@60fps 最高位元速率：100Mbps
GOOGLE VP8	VP8	MKV (.mkv) WebM (.webm)	√			最高解析度：1080P@30fps 最高位元速率：20Mbps
Motion JPEG	MJPEG	AVI (.avi) MP4 (.mp4) MKV (.mkv)	√			最高解析度：1920*1080 @30fps 最高位元速率：40Mbps

音訊解碼

類型	音訊編碼	容器	解碼	編碼器	頻道	備註
MPEG Audio	MPEG1/2/2.5 Audio Layer1/2/3	MP3	√		2	位元率：8Kbps~320Kbps 取樣率：16KHz~48KHz
Windows Media Audio	WMA 版本 7、8、9、10 pro M0、10Pro M1、M10 Pro M2	解碼：WMA	√		2	位元率：8Kbps~768Kbps 取樣率：8KHz~96(M10)KHz 不支援 LBR
AAC Audio	MAIN、ADIF、ATDS Header AAC-LC 及 AAC-HE	檔案格式：AAC, M4A	√		5.1	位元率：不適用 取樣率：8KHz~48KHz

影像解碼

類型	影像轉碼器	相片	解碼	編碼器	頻道	備註
JPEG	JFIF 檔案格式 1.02	檔案格式：JPG, JPEG	√			最高解析度：7000 × 7000 最高解析度限制依 DRAM 而異
BMP	BMP	檔案格式：BMP	√			最高解析度：15360 × 8640 最高解析度限制依 DRAM 而異
PNG	PNG	檔案格式：PNG	√			最高解析度：15360 × 8640 最高解析度限制依 DRAM 而異

註：

- 若內容具有超過上述表格所列的相容影格／秒的標準位元速率／影格速率，音效或視訊可能無法運作。
- 視訊內容具有大於上述表格所指定的位元速率或影格速率，可能會在播放時造成視訊斷斷續續。

6. 輸入模式

時序支援：

項目	模式	解析度	水平頻率 (KHz)	垂直頻率 (Hz)
1	IBM VGA 12H	640x480	31.469	59.94
2	VESA	640x480	37.861	72.809
3	VESA	800x600	35.156	56.25
4	VESA	800x600	37.879	60.317
5	VESA	800x600	48.077	72.188
6	VESA	1024x768	48.363	60.004
7	VESA	1024x768	56.476	70.069
8	CVT 2.3MA	1280x768	47.776	59.870
9	VESA	1280x1024	63.981	60.020
10	SUN WS	1280x1024	71.691	67.189
11	CVT 2.3MA-R	1920x1080	66.587	59.934
12	VESA 標準 VDMTREV	1920x1080	67.5	6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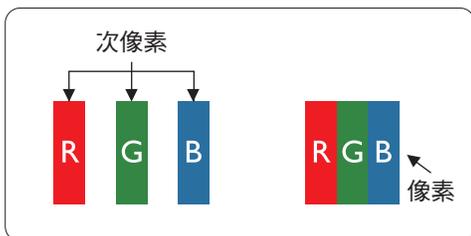
- 電腦的文字顯示品質，在 HD 1080 模式下最佳 (1920 x 1080, 60Hz)。
- 電腦螢幕的顯示效果可能有所不同，視製造商（及使用的 Windows 版本）而定。
- 查閱您的電腦操作說明書，瞭解更多電腦與螢幕互連的資訊。
- 若有選擇垂直與水平頻率的模式，則選擇 60Hz（垂直）以及 31.5KHz（水平）。有些情況下，電腦電源關閉後（或中斷電腦連線），螢幕會顯示不正常訊號（如線條）。若發生此情形，請按 [輸入訊號源] 按鈕，進入視頻模式。此外，請確保妥善連接電腦。
- 若水平同步訊號，在 RGB 模式下不正常，請檢查電腦省電模式、以及連接線的狀態。
- 顯示設定表包含以類比輸入訊號為主的 IBM/VESA 標準。
- DVI 支援模式，等同於電腦支援模式。
- 各模式下，垂直頻率的最佳時脈為 60Hz。

7. 像素缺陷原則

本公司努力提供最高品質的產品，並使用業界最先進的製程，同時亦採用最嚴格的品質管理。然而，仍舊無法完全避免電漿和液晶顯示器的 PDP/TFT 面板出現像素或次像素缺陷。沒有任何製造商可保證所有的面板皆無像素缺陷，但 Philips 保證，任何電漿和液晶顯示器若在保固期間內出現無法接受的缺陷數量時，會依據您當地的保固條款進行維修。

本聲明說明不同類型的像素缺陷，並定義液晶螢幕的可接受缺陷程度。為了符合保固期限內的維修標準，像素缺陷數量必須超過下列參考表格所述的特定程度。若液晶螢幕的缺陷未超出規定範圍，則會拒絕受理保固更換／索賠。此外，由於有些像素缺陷的類型或組合較為明顯，因此 Philips 會針對該缺陷設立更高的品質標準。

7.1. 像素與次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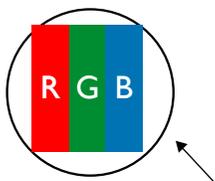
像素或顯影元素，在紅、綠、藍三個主要顏色中係由三個次像素所組成。許多像素結合起來便可形成影像。一個像素的所有次像素亮起時，三大顏色的次像素組合起來便可形成單一的白色像素。所有像素熄滅，三大顏色次像素便會形成單一黑色像素。其他明亮組合的次像素會形成其他顏色的單一像素。

7.2. 像素缺陷類型 + 點的定義

像素與次像素缺陷會以不同的方式出現在螢幕上。像素缺陷主要分為三大類，每個大類中又分為多種次像素缺陷。

點的定義 = 「缺陷」點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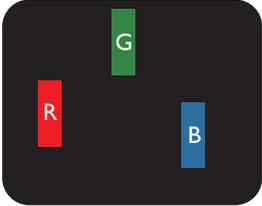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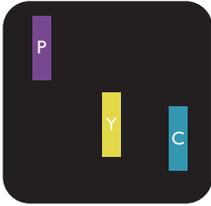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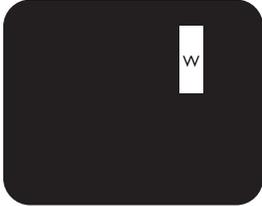
「點」的定義為一或多個相鄰且故障的次像素。缺陷的次像素數量與缺陷點的形成並無關係。因此，缺陷點係由一、二或三個熄滅或亮起的缺陷次像素所組成。



一點 = 一個像素；由紅、綠、藍三個次像素所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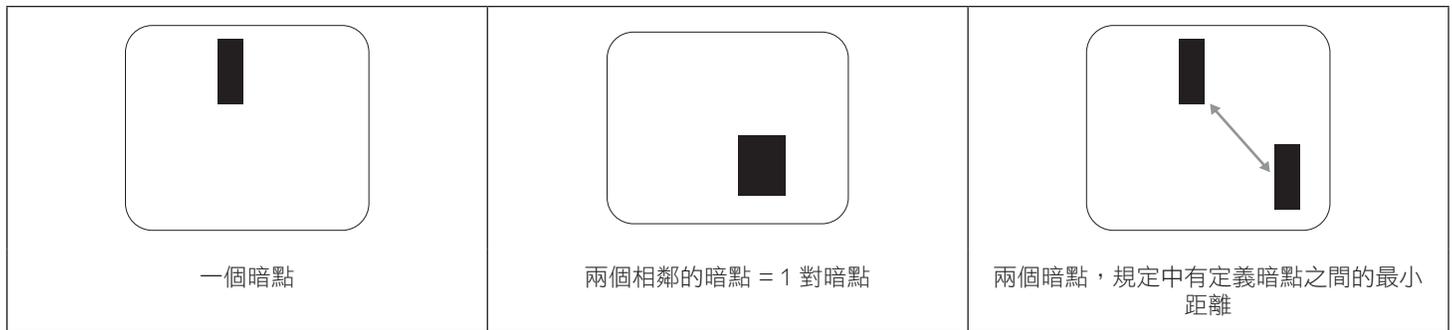
7.3. 亮點缺陷

亮點缺陷的現象就是像素或次像素永遠亮起或「啟動」。以下是亮點缺陷的範例：

 <p>一個亮起紅色、綠色或藍色的次像素</p>	 <p>兩個相鄰且亮起的次像素： 紅 + 藍 = 紫色 紅 + 綠 = 黃色 綠 + 藍 = 青色（淡藍）</p>	 <p>三個相鄰且亮起的次像素（一個白色像素）</p>
---	--	--

7.4. 暗點缺陷

暗點缺陷的現象就是像素或次像素永遠熄滅或「關閉」。以下是暗點缺陷的範例：



7.5. 像素缺陷的相近程度

由於相同類型的像素及次像素相鄰時會更加明顯，因此 Philips 亦針對像素缺陷的相近程度制訂容許值。下表列出相關規定：

- 允許的相鄰暗點數量 = (相鄰暗點 = 1 對暗點)
- 暗點之間的最小距離
- 所有缺陷點的總數量

7.6. 像素缺陷容許值

若要在保固期間符合像素缺陷的維修規定，Philips 電漿／液晶顯示器的 PDP / TFT 面板的像素或次像素缺陷必須超過下表所列的容許值。

亮點缺陷	可接受程度
1 個亮起次像素	2
暗點缺陷	可接受程度
1 個熄滅次像素	10
各類型的缺陷點總數	12

註：* 1 或 2 個相鄰次像素缺陷 = 1 個缺陷點

7.7. MURA

某些液晶顯示器面板可能會出現暗塊或斑點。在業界中此現象就稱為 Mura，源自於日文「不平均」一詞。此現象可指特定情況下，出現螢幕不平均且不一致的現象，進而形成不規則圖形或區塊。Mura 係因為液晶配向膜的衰退所造成，通常是因為長時間在高溫環境下運作所導致。Mura 是業界中常見的現象，且無法維修，因此不在保固條款的適用範圍內。

Mura 是 LCD 技術推出時就有的現象，隨著螢幕尺寸越來越大以及全天候運作的趨勢，許多顯示器會以低亮度運作。這會導致 Mura 產生的機率提升，進而影響顯示器。

如何判別 Mura

Mura 有許多症狀，起因也很多，以下列出其中幾種：

- 液晶矩陣純度不佳或有異物
- 製造時 LCD 矩陣未平均分佈
- 背光的亮度分佈不一致
- 面板組立產生應力
- 液晶盒內部缺陷
- 溫度產生應力 - 長時間高溫運作

如何避免 Mura

即使本公司無法保證完全根除 Mura 問題，但整體而言，可透過下列方式降低 Mura 發生率：

- 降低背光亮度
- 使用螢幕保護程式
- 降低本機周圍的環境溫度

8. 清潔與疑難排解

8.1. 清潔

使用顯示器的注意事項

- 請確保在搬運顯示器前，拔除所有連接線。在連接線未拔除的情況下搬運顯示器，可能導致連接線受損，進而起火或觸電。
- 任何清潔或維護程序前，為了確保安全，請拔除牆壁插座的電源線。

前面板清潔說明

- 顯示器的正面，經過特殊處理。僅限使用乾淨、柔軟與無棉絮的擦拭布，小心擦拭表面。
- 若表面髒汙，將無棉絮的柔軟布料，浸入中性清潔劑溶液中。擰乾擦拭布的多餘清潔液。擦拭顯示器的表面，去除髒汙。接著使用同類型的乾布，擦拭至乾燥為止。
- 請勿用手指、任何堅硬物品敲擊或刮面板表面。
- 請勿使用揮發性物質，如惰性氣體噴霧、溶劑以及稀釋劑等。

8.2. 疑難排解

症狀	可能原因	修復方法
未顯示畫面	1. 轉接器中斷連接。 2. 顯示器進入待機模式	1. 確定電源 LED 為綠色。或將轉接器插頭插入。 2. 選單 + 選單 + 音量 - + 音量 -，開啟螢幕。
HDMI 輸出異常	1. 未正確連接 HDMI 線。 2. 外部裝置異常。	1. 確定 HDMI 線確實接上。 2. 檢查外部裝置一切良好。
Micro USB HOST 及 Type A USB HOST 及 LAN 介面異常。	1. USB 纜線或輸出裝置異常。 2. 未正確連接纜線。	1. 確定 USB 纜線或輸出裝置一切良好。 確定纜線正確連接且 RJ45 介面 LED 為綠色。
無法讀取 USB 裝置及 SD 卡。	USB 裝置及 SD 卡皆停用。	按下「MENU」按鈕，選擇「設定」以啟用功能。
螢幕顯示正常但無法使用觸控功能。	觸控功能停用。	選單 + 選單 + 音量 ++ 音量 - + 音量 - + 音量 +，啟用觸控功能。

9. 技術日期

9.1. 規格

顯示器：

項目	規格
螢幕尺寸（作用區）	521.28（水平）× 293.22（垂直）mm
長寬比	16:9
像素數	1920（水平）× 1080（垂直）
可顯示色彩	16.7 百萬色 (6 位元 +Hi-FRC)
亮度（一般）	210 cd/m ²
對比度（一般）	1000:1
可視角度	上 80 / 下 80 / 左 85 / 右 85（典型）@ CR ≥ 10

輸入／輸出端子：

項目	規格	
輸入訊號	視頻	HDMI x1（含 HDCP）
	LAN	RJ-45 (10/100/1000 Base-T)（含 PoE）
輸出訊號	視頻	HDMI x1（Android 系統輸出）
	音頻	耳機輸出
內部喇叭	2W + 2W	
觸控面板	有（電容式 10 點）	
USB 多媒體功能	有	

一般：

項目	規格
輸入值	20VDC, 3.25A（Adapter） 44-57VDC, 1.2A(POE)
耗電量（最大）	45 W
耗電量（一般）	25 W
尺寸（無立座）[寬 × 高 × 深]	566.5mm × 361.1mm × 49.2mm
重量（無立座）	4.7 公斤
毛重（無立座）	7.2 公斤

產品資訊：

項目	規格
能源效率等級	A
可視螢幕尺寸	521.28（水平）× 293.22（垂直）mm
開啟模式耗電量 (W)	24 W
年度耗電量 (kWh)	35 kWh
顯示器解析度（像素）	1920 × 1080

環境條件：

項目		規格
溫度	操作	0 ~ 40°C
	存放	-20 ~ 60°C
濕度	操作	20 ~ 80% RH (非冷凝)
	存放	10 ~ 90% RH (非冷凝)
海拔	操作	0 ~ 3,000 m
	存放/搬運	0 ~ 9,000 m

9.2. 免責聲明**影像殘留免責聲明**

長時間監視螢幕影像時，您可能會在替換後看見殘留影像。此為顯示器預期的正常行為表現。

影像殘留可透過以下方式降低：

- * 避免在螢幕上顯示靜態影像長達數分鐘
- * 使用非對比色及亮度
- * 使用非灰色的背景色彩



2018 ©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版權所有。

Philips 和 Philips Shield Emblem 屬於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註冊商標，依據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授權使用。

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